

修訂日期: 2009/04/23 發行日期: 2009/5/9

發行單位: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CBETA) <http://www.cbeta.org>

資料底本: 大正新脩大正藏經 Vol. 33, No. 1700

原始資料: 蕭鎮國大德提供, 佛教電腦資訊庫功德會提供, 北美某大德提供

No. 1700 [cf. No. 235]

刊行金剛般若經贊述序

般若六百卷。以金剛為精髓所謂深妙玄約。群聖猶迷。非虛言也。在昔無著稟偈於彌勒。天親受旨乎賢兄。二論之出世。譬之猶雙懸日月燭照幽冥也。及法之東漸也。翻譯注疏。其類寔繁。傳說我三藏法師是常啼菩薩之後身。信乎其執破骨出髓之夙志。忘軀殉法。委運祈通。其譯諸經。託終於此法。以大呈嘉瑞及其上遷也。亦誦真文以逝。其有大因緣於般若。而獨得其宗旨者。可以見已。而於本經。最注意焉。是以疏主受旨。特述三注。曰玄記。曰贊述。曰會釋。而其直就經文為釋者。獨贊述為然。然人徒知有此書。而莫之或目也。況能研索之乎。越前藝公嘗有歎於此。欲上梓行世。搜索四方。得五本焉。既已參互校訂之矣。念我興福更有善本。癸酉之夏。來謀之余。余嘉其志。出一本相示。蓋學頭所歷傳。藝公大喜持去。至於季秋。再來告其讎對卒業。乞余題語。余深懼以鄙言冠祖典。不遜之罪。不可逃也。固辭不敢。乙亥之夏刻竣。復持至求予必一言。以證考訂無私。予感其篤志。且喜法之弘傳也。乃忘僭越。略敘來由。以塞其責云。

文化十二年歲在乙亥夏五日興福別室大僧都訓映謹識

刻金剛般若經贊述序

我曹眾生。從無始際。汨溺於生死海中。頭出頭沒。靡有出期。大聖世尊。憫之宣暢摩訶衍法。於中演說破有之教者。摩訶般若經。四處十六會說。而此金剛般若者。其第二處第九會說。實是覺海之要津。入道之寶戶也。是以支那日本諸大德。疏此經者。僧肇淨影等無慮數十家。本朝鏤梓行世者亦頗多矣。唯大唐慈恩窺基法師。有疏二卷。東域錄中稱贊述者。傳本邦以來。蓋千有餘年。而未梓行于世學者憾之。豈非缺乎。余同國社友丹山子法諱順藝者。天資聰敏。好學甚篤。遊學本贛。有年于茲。慨此典未現流於世。探其善本。刻苦校讎。頗延歲月。旁加邦讀。付諸剞劂氏。將上木令余作序。余雖不敏。曷不喜此典流後代布海內乎。且茲經。天台宗祖智者大師。有疏一卷。華嚴宗祖至相大師。有疏二卷。三論宗祖吉藏法師。有疏四卷。今此書。即法相宗祖基法師之所撰。則四家大乘師之疏。得此而恰完矣。竊思。我社諸子。依此經疏研尋。則一乘三乘教義。性相二宗法門。坐而得之。是余深所冀也。丹山子此舉。亦茲意耳。因不恥鄙拙。聊述開刻之事緣。以辯其簡端云爾。

維歲文化十年癸酉仲冬閏月越州香月院釋深厲誌于京兆高倉學寮

校訂例言六則

一斯書。余所索得凡六本。其三是南都古本。而興福寺學頭歷傳本。又其最可據者。故今以此為主。以參訂餘本。其涉兩可者。則並存之。又雖可疑。而諸本皆同者。則姑從原文。不敢臆斷。且揭注之上方。更俟善本。

一本經新翻未容潤飾。故此疏就什譯以解之。蓋以其譯在初流傳最廣耳。然有什本所闕一二以餘本補之者。今圈其右方而注之於格上。

一此疏所牒經文。每舉其首尾略去中間。今就現藏補填全文。以便檢閱。

一本經諸家所刊行有數本。今直就大藏。抽出本經讎之。於疏所牒。按其同異。大藏。又參訂宋本明本麗本焉。並揭注之上方。如疏中所引二論。文又有不同前三本者。非其所正釋。故不煩加按注。觀者當自檢知之。

一余所得六本。皆略有國訓。而莫全備者。今請典壽律匠檢閱之。參訂合議。悉附邦讀。以便初學。更見古點本可依者。當是正之。

一凡上梓者。必借書手。而往往不免脫謬。今余不自揣書之拙。親寫繕完。以授剞劂。雖缺於觀美。庶不致誤人。

文化十年癸酉冬十月丹山野衲順藝(志道)

謹識

金剛般若經贊述卷上

大乘 基撰

一彰因起二明年主三釋本文。初中有二。一明經因起即謂空有二因。乃有阿僧伽佛去世後九百年。上請慈尊為開中道說。瑜伽十七地中邊分別論等竝彌勒所談。竝如廣章說。有少差異如別紙。二明論因起者。攝大乘云有二種藏。一聲聞藏二菩薩藏。於中有三謂素怛覽阿毘達磨毘奈耶。謂華嚴般若等名菩薩藏中素怛覽。解深密阿毘達磨經名阿毘達磨藏。毘奈耶瞿沙經名第三藏。然上諸經唯依梵本各有多頌。以漸隱沒卷軸便小。或此方翻者偏略。所以漸約也。即阿毘達磨經中有攝大乘品佛當加持菩薩所說佛去世後九百餘年。無著菩薩撮集諸經統攝其義。為二萬七千頌名對法論。後有其資名浮陀僧訶此名覺師子。造六萬三千頌釋。與前師造兩本別行。後有菩薩名安慧糝為一部。故稱為雜集。即瑜伽十支中之一支也。謂三十唯識等各為一支。故如迦旃延三百年後造發智論。而後有六足諸論等。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

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譯。

二明年主者。一明經二明論。經者然此般若上代已來總有五譯。出其年代具如玄記。然三藏貞觀十九年初從西至。最初翻譯其論也。對法為先。至貞觀二十三年三藏隨駕玉華。先帝乖和頻崇功德。共藏譯論遍度五人。更問良因藏令弘讚。遂制般若之

序名三藏聖教序。其時太子亦製顯揚論序當許雜翻經論竝讚幽靈。既有違和不暇廣製也。于時帝問藏云。更有何善而可修耶。藏報云。可執筆以綴般若。帝既許之。藏便譯出其夜五更三點翻譯即了。帝索讀之即遣所司寫一萬本。既不重綴詞句遂疎。後欲重譯無由改採前布也。當爾積代梵本文竝付三藏。藏討諸本龜資梵文即羅什譯同崑崙之本與真諦翻等。然經文舛異隨文乃知真謬。題名不同。三藏獨名能斷。即先所譯。無著論本亦名能斷。何意然也。彼意說金剛有三義。一所破義。無著論本云。正見行邪見行。解云正邪雖異還作是同。故行該兩種見。即喻金剛雖一能所有殊。雖曰金剛亦有物能破之。故如白羊角即破金剛也。二能摧義。無著云一者細是智因故二牢者不可壞故。解云聞思兩慧能伏染故。漸生修慧故名能摧稱為智因也。二牢者即謂修慧。既是定心正能破障故名牢也。或修慧中有有漏無漏二別。以分細牢。或就無漏中有折伏道斷惑道。二分亦行。然煩惱障通理事兩觀伏以欣上厭下伏故。所知障唯理觀伏可知也。又約無間解脫亦分細牢者。至佛果位解脫道中名斷者三種斷中斷性斷類名斷。而非斷用及斷體。以非所斷不名為斷體。已斷非正斷故不名為能斷也。三者闊狹義。無著論云如彩畫金剛形兩頭寬而腰狹。解云地前佛果喻寬十地喻狹以地地之中各修一行為首故。或七地已前分是寬皆隨義准之。應知今若所破名金剛。金剛之般若能破摧名金剛。金剛即般若也。然經云般刺若者因中慧言薩筏若者此云一切智是果中智也。言般刺慎若者斷惑慧。即此中所標故云能斷也。論者然今唐國有三本流行於世。一謂世親所制翻或兩卷或三卷成。二無著所造或一卷或兩卷成。三金剛仙所造。即謂南地吳人非真聖教也。此或十一卷或十三卷成也。若唯學有以非空妄想之心更長。唯學空而非有。真智無因而不生起。滅妄想於空門起真心於有府。有空雙鏡說教有二種。一謂隨機如四諦二空等理。二謂顯理而如說無相實相等。佛以一音等。華嚴云如來一語中演出無邊契經海等。法華唯明攝入以彰一乘。勝鬘通據出生及攝入也。然法華云若人行五波羅蜜。不及受持聽聞法華者。約菩提涅槃總名一乘。故牛車喻於菩提。經云吾為汝等造作此車。故應當等心各各與之。故勝鬘云行六波羅蜜不及手捉經者。彼據真如為乘也。如彼經文具顯其相也。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第三判本文者。此經始終有其三分。初文前由致分。次爾時須菩提即從座起下發請廣說分。後佛說是經已下喜悟修行分。前中有二。初明通由致。次爾時世尊下別由致。前中有五。一為令生信總顯已聞。說如是我聞。二說者聽者共相會遇時分無別總說一時。三化必有主。主若勝法可尊故標於佛。四化必有處要託勝處說妙法。故言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五明教所被機。謂千二百五十人俱據實亦有菩薩眾如婆伽婆說。亦有八部眾如下流通分說。今此略故但舉聲聞也。餘文可知。言說處者謂筏蘇顯輕呼度舊云五天竺者訛也。今釋顯度者此云月氏。此五國中多有賢哲。如月照暝能除炎熱故以為名也。舊云月支等者竝非也。其舍衛國者訛也。應云室羅筏悉底布羅。此云豐

德城謂豐多聞豐欲境豐解脫故。此城之主即是鉢刺摩那侍特王此云勝軍。即謂中印土之都城之名也。國名憍薩羅為別恒河南憍薩羅故以城名標別也。其南憍薩羅國城無有別名號。即以國為名故。祇樹者即謂誓多太子之林。誓多者此云戰勝也。給孤獨園者謂須達多。於太子處所買得也。今合標彼故雙舉之。廣說緣起如餘疏陳。

與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人俱。

述曰。此第五彰教所被機也。謂佛共兼會名之為與。龍樹釋云。一者同處豐德城。二者同時同此說聽究竟一時故。三者同心共取一味法故。四者同見同證一解脫理故。五者同戒各具別解脫戒故。六者同解脫三乘同坐解脫床故。具如是義總名為與。大者有五義一名稱大。大眾大人所知識故。二位次大。皆住聖果非凡位故。三功德大。或諸漏盡證智斷故。四修行大。求大菩提修廣業故。五徒眾大千二百五十人故。龍樹釋云。如有七寶處金為最大。乃至無好物處鐵鋤為最大。如是有三寶時佛為最大。乃至於末後時破戒僧為最大。故經云瞻博迦華雖萎萃猶勝諸華鮮潔時。破戒惡行諸比丘猶勝外道持戒者故。今言大者且對有學也。比丘者此有五義。一怖魔。創心出家四魔怖故。二乞士。以乞自活齊自他故。三淨命。離五邪命正三業故。五邪命者一為利養故而現希奇。如坐行人念數珠等。二為利養故自說己德。三為利養故占相吉凶。四為利養故高聲現威。五為得利養故說先所得以動人心。四持戒性。威儀曾不缺故。五破惡。修道獲果斷煩惱故。僧伽名眾。證理法事二俱和故。千二百五十人者佛初成道初一時中度五人俱隣等第二時度耶舍等五十人。第三時度舍利子等一百人。第四時度目犍連等一百人。第五時度優樓頻螺迦葉等五百人。第六時度迦耶迦葉等二百九十五人。第七時度那提迦葉等二百人。如是總有千二百五十人。此舉常隨徒眾也。准下亦有比丘尼眾等今此略故也。然阿含經唯為發趣求聲聞乘說。般若空教唯為發趣求大乘者說。故下云為大乘者說為最上乘者說也。涅槃法華解深密等通為發趣一切乘者說謂說有為無為名之為有。我及我所說為空。故今列聲聞眾者即是為令發趣求大乘故。菩薩已發趣故此略不標也。上來明通由致竟。

爾時世尊「食時著衣持鉢入舍衛大城乞食於其城中次第乞已還至本處飯食訖收衣鉢洗足已」敷座而坐。

述曰。第二明別由致也。此文有十。一明化主謂世尊。二辨化時謂食時。三彰衣服謂著衣。四顯執器謂持鉢。五陳化壤謂入舍衛大城。六明求膳謂乞食也。七辨均普謂於其城中次第乞已。八彰攝化謂還至本處。九顯濯足謂飯食訖收衣鉢洗足已。十陳安住謂敷座而坐。言世尊者謂具六德破四魔四魔者可知。六德者佛地論說。一自在義永不繫屬諸煩惱故。二熾盛義炎猛智火所燒練故。三端嚴義具諸相好所莊嚴故。四名稱義一切殊勝功德圓滿無不知故。五吉祥義一切世間親近供養咸稱讚故。六尊重義具一切德常起方便。利益安樂一切有情無懈廢故言食時者謂齋時也。此下一一皆有所表。故無垢稱經云。佛告阿難陀。諸佛凡所有威儀進止無非佛事也。何故今云食時也。

此顯食訖說經日即正中。表其所說大乘無相理捨離空有二邊執。故食時者謂即說經差別時分也。此表欲說無相之教。先觀無相之理。如欲說無量義經。先入無量義處三昧觀無量義處之理。佛以慧為命無相為食。欲說無相之教先以慧觀無相妙理。後方說之故言食時也。著衣者事衣有三。僧伽梨鬱多羅僧安陀惠。此中初衣著入王城聚落。次衣處眾說法。次衣可知。今欲入城即顯著初衣也。法中亦有三衣。一者精進亦名甲鎧。謂能策勵宣說利樂等事。不避寒熱等事猶如著衣也。二柔和忍辱衣。謂由忍辱。故拒外怨害。不能侵猶如著衣寒熱不觸也。三慚愧之上服。由崇重賢善輕拒暴惡。羞恥為相故如衣也。今此表佛策勵宣說無相妙法故言著衣也。持鉢者應量器。一者應自所食量。二者應外所施量故。不大不小名應量也。為表佛無分別智內證於理如鉢受食。心起於智故復名持。入舍衛大城者表欲入正法大城無相食也。或正法如城。故無垢稱云為(去呼)護法城也。菩薩如守城故。或正法如城中人。菩薩如城即為(平呼)護法城也。或入法界大城飲無相味。為表此故言入舍衛大城也。乞食者正表以無分別智內證無相理也。次第乞者謂從一巷至一巷。從一家至一家等。為顯於一一法皆遍證至無相理也。還至本處者為表將說無相之教還須起後得智為他廣演也。洗足者為顯外有垢洗足即除。內心有染聞法自滅也。敷座而坐者謂欲顯所說法最勝。故世尊自敷其座如觀尊位不令餘人敷座具也。而坐者無著論釋云。顯示唯寂靜者於法能覺能說。故此顯世尊端身正念者。為表內能覺了真理外能說無相法故也。能斷金剛云住背面念者。背謂疎遠義面謂觀向義。謂以智觀理如鏡鑒面也。所言背者背生死。面者向涅槃。背者捨煩惱。面者證真理。背者離有空。面者處中道。如是應知。或云對面念者是視矚義。謂以智達理如視矚其面故也。

時長老「須菩提在大眾中即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

述曰。此大文第二發請。正說分中依世親科文有其二。謂從此唱至果報亦不可思議是初周說。次爾時須菩提乃至云何應住已下訖至應作如是觀是第二周說也。謂初周中三問未發心者如何成發心乃至已修行者如何斷障。第二周中說者若菩薩於自身三種修行生如是心。云我能發心。乃至云我能斷障為除如是增上慢故第二周說也。謂即初周說法明未發心者教發。第二周說法者謂已發心者言我能發故為說也。或修行斷障二周別釋。舊釋云。初周為生是善。第二周為斷障障即所知也。故下論云於內心修行存我為菩薩即障於不住道也。謂菩薩不住道中無分別智內冥真理。方證得故非起我能心也。又解為利鈍兩機初後二眾故作兩周說也。就初周中有二。謂始從應如是降伏下乃至如所教住是正宗。可以身相見如來不下明斷疑。謂能斷道般若所斷者謂二障也。前中有四。初善現虔恭讚請。次如來嘆印許陳。三敬諾希聞。四隨問別答。前中復三。初明虔恭。次明讚嘆。後正陳請。此初文也。然無著菩薩說成立七種義句已此般若波羅蜜即得成立。謂種姓不斷等。此七之初三科判此經總有三段。後四彰此經中所有之義非別判文也。三段文者。一善現讚嘆名為種姓不斷。二善現發請名為發起行相。發

問修行之相故。三者如來印答訖至應作如是觀名行所住處。謂依佛所說此一部義以行其行。即是行所住處也。四對治者非別有文。即於行所住處中。有能所對治也。故論云彼如是相應行。相行諸住處時有二種對治。應知謂邪行及共見正行。此中見者謂分別也。於初住處中若說菩薩應生如是心所有眾生等。此是邪行對治。生如是心是菩薩是邪行。若復說言若菩薩有眾生想等。此為共見正行對治。此分別執菩薩亦應斷。謂我應度眾生故。於第二住處中若說應行布施。此為邪行對治。非無布施是菩薩邪行。若復說言住於事等此為共見正行對治。此分別執菩薩亦應斷。謂應行布施故。就此之中有能對治所對治。應准釋之。五不失者謂不失正道此遮增減執也。謂於行所住處之中執有人法。故名為增執。撥無真如妙法故名為減執。若作此者便失正道。今遮二執故云不失。故論云於中若說言如來說福德性即非福德性者。此遮增益邊。以無彼福聚分別自性故。若復說言是故如來說如來福德聚。此遮損減邊。以彼雖不如言詞有自性而有可說事。以如來說福德聚故。乃至云所謂佛法者即非佛法。如是等皆應准釋名為不失也。六地者此有三種。一信行地。謂凡夫修位始從唱乃至是名一切法也。二淨心地。謂十地始從譬如人身長大下。三佛地。從若菩薩作是言我當莊嚴佛土乃至經末也。七立名者謂釋能斷之名可知也。然南地有金剛仙釋。科此論總為十二分者。但是此方凡情浪作圖度。不可依據也。爾時長老者西方以耆尊為長老也。若少而有德故有大德之名。非此有方周須菩提者訛也。應云蘇補底。此云善現。即世尊弟子之中解空第一也。謂應佛之世即能現生。或善能現前了達空義。或初生現時其室空寂。相師占之名為善現。現者出也。生時室中一切空寂表其長大善解空義故名善現。新翻能斷名具壽善現者。命有二種。一出世命謂慧。二者世間命謂連持色心相續。若單標慧命不攝世間。若獨言壽不通出世。顯雙具二故云具壽也。即善現有二。一者得出世慧命。二者為得世間長命故亦云長老也。即從座起者為表捨二乘之非實。趣一乘之究竟也。偏袒右肩者顯示敬相。彼以右為吉祥故也。為表般若能與眾作吉慶也。右膝著地者顯降伏生死過失也。謂無始來以右手脚造眾罪故。為表此法能伏生死苦也。合掌者為表聽者之心與法冥合也。恭敬者表法可尊也。無著論云有六因緣故須菩提問。一者斷疑。謂諸眾生無始已來無明在身。煩惱迷覆而生疑惑。謂於四諦或於三寶等而生疑惑不能生信。若發問時所有是諸疑惑者皆悉斷故。二為起信解故者。謂若雖有信於諸經法不知於何而起信解。故為發問令於般若起信解故。三為入甚深者。謂若雖於般若生於信解。然於甚深之義未能進解。故為發問令解甚深義也。四為不退轉故者。謂雖於甚深而得解悟。然逢蚊虻鬪諍疲懈等緣。或時退轉。一為發問永無退故。五為生喜故者。謂眾生久殖生死恒懷無量種種憂苦。一為發問憂苦永除故生歡喜也。六為正法久住故者。謂若不說如是般若。或諸正法速即隱滅無人住持。一為發問當令正法永得久住也。

希有世尊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

述曰。依世親科。初周之中有二。一當宗請說分。二可以身相下廣破眾疑分。初中有四。一虔恭讚請。二嘆印許陳。三敬諾希聞。四隨問別答。初中有四。一彰所在。謂大眾中二顯虔恭三明讚嘆四正發請上來二文竟。此為第三讚嘆也。言希有世尊者謂住劫之中咸時方有佛出世也。只如賢劫千佛之中已有四佛出世。謂此住劫之中初之五劫無佛世現。第六劫中人壽四萬歲時拘留孫佛出世第七劫中人壽三萬歲時拘那含牟尼佛出世第八劫中人壽二萬歲時迦葉佛出世。第九劫中人壽百歲時釋迦牟尼佛出。第十劫中人壽八萬歲初滅劫時彌勒佛出至第十五劫九百九十四佛共出一劫。至後住劫中有樓至佛獨出一住劫。從此已後更經十二大劫方有星宿劫中第一日光佛出從此已後更經三百劫方有餘佛出世故法華云諸佛出於世懸遠值遇難等也。善護念者世親云加彼身同行。一加其身二加其同梵行者。謂有菩薩曾已發心逢遇諸佛。機根已熟者如來即護念之一切加其身。令得自利增長善法。二加同行。謂即菩薩有同共梵行者。令轉教授之。加其利他也。善付囑者謂根未熟菩薩即是。雖已發心機根未熟。此有二種。一者曾未有功德。二者曾來雖有功德已唯退失。以此二人付授根熟菩薩。令其教導。於未得已退者令得於曾得已退者令其進修。故名付囑。又得不退者令不捨大乘者。前將根未熟付授根已熟者今即世尊以法付授根未熟者令不捨大乘。於大乘中欲令勝進名為付囑世義云准論付囑有二。一者菩薩之中有得退未得退者。但令其不捨大乘令其勝進名為付囑也。然無著釋意與此稍殊。彼意說云。如來初成道時有菩薩。曾於過去已積善根根已成熟者。佛即為說彼行所住處。於住處中說聖道為能對治。分別為所對治。又說斷除增減二執不失正道。凡夫修菩薩修及佛地。又說成立般若名故。如是名為善護念也。善付囑者即根未熟菩薩未能發心修行。故如來臨涅槃付囑已攝受菩薩。令其以此五種義為說。亦令成熟佛法也。已攝受者即謂根熟菩薩故也。然護念有六。一者時。謂如來能為現在及未來二時護念也。謂於現在令其安樂之時。即不令作惡招未來惡果名為利益。非如慈母令兒子現在得樂故反令造惡也。二者差別。謂善能知機差別為說故名善護念也。三者高大。謂以般若攝益有情更無過上故也。四牢固者。謂世間物可有破壞唯其般若畢竟堅牢也。五普遍者。謂遍能攝益於自他。故非如二乘但自利也。六異相者。謂信行地中凡夫修位有種種別。隨其差別以別異法而為說故也。善付囑者亦有六種。一入處者謂所歸投處名為入處。處謂安處也。謂佛付囑根未熟者言。我涅槃後歸餘菩薩諸佛等。故以諸善友為所歸投也。二法爾得者。謂已根熟者於他之所法爾能為攝益。如母於子也。三轉教者。謂令傳說般若深法使傳燈紹繼不絕故也。四不失者。即是入處由有所歸投故不失正法正道也。五悲者。即是法爾由有悲故能法爾攝益他。六尊重者即轉授也。由尊重般若故而能展轉傳教也。

世尊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云何應住云何」降伏其心。

述曰。此第三正發請也。善男子等者即謂烏波索迦等也。若不受別解脫戒不能親近承事。故不名為善也。發者生也起也。阿耨多羅者此云無上也。三者正也藐者等也。三又名正菩提稱覺應云無上正等正覺及等正覺謂初是總名次簡外道邪覺。次簡二乘偏覺次簡菩薩缺覺。舉圓滿故如是名為無上正等正覺也。謂此體者即是法身。故勝鬘云如來者即是法身。法身即涅槃界也。言發心者謂趣向於波若。故名為發。云何住者問住何心而成發也。謂於何處安住其心而成發也。世云何修行既發心已如何修行耶。云何降伏其心者既修行已煩惱所知如何除斷耶。云何住者即謂深念眾生心也。云何修行者謂求菩提心也。云何降伏者謂厭離有為心也。又斷一切惡者即是云何降伏其心也。修一切善者即云何修行也。度一切眾生者即云何住也。又律儀戒攝善法戒饒益有情戒亦此配之也。此上竝依世親意釋。依無著者與上不同也。彼云應住者謂欲願故。欲者正求也。謂即正求佛故。願者為所求故作心思念也。謂發正願斷一切惡等故。應修行者謂相應三摩鉢帝故。三摩鉢帝者無分別三摩提也。謂為對治分別故。而起無分別三摩提引無分別智也。此意云由有分別故是非遂生。是非生故煩惱起。煩惱起故造惡業。造惡業故生死轉。今為斷彼故起無分別行也。分別者即所知障故。應降伏者謂折伏散時。折伏散時者若彼三摩鉢帝心散制令還住也。此意云若折伏分別心不令散亂故名降伏。正起無分別三摩鉢帝故名修行也。問何故不得言若善男子等於三乘菩提應云何住等。而獨言於大乘耶。如勝鬘云荷四重擔者。即有姓無姓皆攝益。故答論釋云不可得義。謂善現既是聲聞。若問大乘住行為不可得。若問二乘住行者非為難事。世尊不嘆善哉也。又為三種菩提差別故善問。故唯問發行菩薩乘也。

佛言善哉「善哉須菩提如汝所說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汝今諦聽當為汝說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應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

述曰。此第二嘆印許陳於中有三。一者嘆二者印三者許陳。嘆者謂善哉也。謂若善現少有合理佛但印可未必重嘆。為問既極深廣故佛重讚善哉也。印謂印述其言。許陳者為擬宣說。諦者審也。令其諦審聽受故曰諦聽。故經說言聽者端視如飢渴。一心入於語義中踊躍。聞法心悲喜如是之人乃為說也。

唯然世尊願樂欲聞。

述曰。此第三敬諾希聞也。唯者敬詞然者可然其事也。

佛告須菩提「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降伏其心所有一切眾生之類若卵生若胎生若濕生若化生若有色若無色若有想若無想若非有想」非無想。

述曰。此第四隨問別答。於中初答云何住次復次下答云何修行。後須菩提菩薩應如是下答降伏。就初之中有四。初明廣大心。次明第一心。次明常心。次明不顛倒心。此初也上依世親科。依無著者就第三彼修行所住處中差別言之有十八。約地言之有三。謂初十六是地前資糧加行二位凡夫。修行即信行地。第十七證道是十地。菩薩行即淨心地。第十八上求地即佛地也。謂我莊嚴佛土已下文若約住處言之有六。謂一攝

住處二波羅蜜淨住處等於中初二住處即是十八中初二。第三欲住處者即十八中二。謂欲得色身法身故第四離障礙住處者即餘十二住。第五淨心住處者即第十七證道。第六究竟住處者即第十八上求佛地。總雖有八住處後二不離前六。故通一切住處故但言住處言之有六種也。謂且如初二住處中即有廣大及甚深二種住處。如論具顯餘例應然。就六住處之中初四是信行地。於中初二資糧位。次二加行位也。然無著之意不同世親論。十八差別一一皆有答前三問也。故論云經言菩薩應生如是心者。顯菩薩應如是住中欲願也。若菩薩眾生相轉。即非菩薩者。顯示應如是修行中相應三摩鉢帝時也。若菩薩起眾生相人相壽者相。則不名菩薩者。顯示應如是降伏其心中攝散時也。其世親以十八差別中初二差別合答三問。不同無著一一皆答三問。檢論應知。此答云何住者謂如何安處其心而成發也。謂諸修行者欲證菩提作大利樂。要先發起大菩提心方興正行。故經說言如竹破初節餘節速能破。見道初除障餘障速能除。若發菩提心一切功德自應圓滿故發菩提心。經說譬如大海初有一滴。能為諸寶作所依處。最初發心亦復如是。五乘善法皆因此生。又如世界初始漸起即為荷負諸眾生因。此心亦爾。能為五趣無量種類荷負依止。又如空界無不含容大菩提心亦復如是。遍空有為皆厭離故如空。菩提皆求證故盡空。眾生皆深念故。此初發心雖為下劣一念福聚尚說難盡。況經多劫發心修行利樂功德。因何發心。一者見聞佛等功德神力。二者聞說菩薩藏教。三者見聞佛法將滅。念言法住能滅大苦。四者末劫多見眾生癡無慚愧。慳嫉憂苦惡行放逸懈怠不信念。言濁世多起如是惡煩惱。時我當發心令餘學我起菩提願。由此便發大菩提心將欲發心先具十德起三妙觀。十勝德者一親近善友。謂情同道合雖遠名近。若非同合者雖近不名善友也。故涅槃云。善知識者如法而說如說而行。謂自不殺生教他不殺生。乃至自不邪見教他不邪見等名如說而行也。又善知識者猶如初月至十五日漸圓勝故也。二供養諸佛。謂行十種供養。謂現前不現前等三修集善根。謂凡所為作共集善故。四者志求勝法。謂好作勝善好聞勝法。如是等五心常柔和。謂性不穢戾猶如良馬。六遭苦能忍。謂為菩提不憚寒熱等苦故。七慈悲淳厚謂濟拔一切。八深心平等。謂怨親無二好惡齊故。九信樂大乘。十求佛智慧。法華有五故彼云。又佛子心淨柔軟亦利根無量諸佛所而行深妙道。三妙觀者一厭離有為。謂觀生死惡趣無暇等眾苦逼迫。自身之中五蘊四大能生惡業。九孔常流臭穢不淨。三十六物之所集起。無量煩惱燒煮身心。如沫如泡念念遷謝。癡覆造業六趣輪迴。諦審思惟深心厭捨。二求菩提。謂觀佛果相好功德莊嚴。法身本淨具戒等蘊力無畏無量勝法。成二妙智慈愍眾生。開導愚迷令行正路。諸有情類遇皆除惱見是功德修集名希求。三念眾生。謂觀眾生癡愛所感受大劇苦。不信因果造惡業因。厭捨正道信受邪道。四流所流七漏所漏。雖畏眾苦還為惡業。而常自行憂悲苦惱。愛別離苦見已還愛。怨憎會苦覺已彌怨。為欲起業生苦無厭求樂犯戒。懷憂縱逸作無間業。頑弊無慚謗毀大乘。癡執生慢。雖懷聰敏具斷善根妄自貢高常無改悔。生八無暇匱法無修雖聞不持。翻習邪業得世妙果謂證涅槃。受

彼樂終還生惡趣。見是等輩深心悲愍。次應發心如是發願。願我決定當證無上正等菩提能作有情一切義利。或隨意樂諸佛之名。如釋迦佛初發希願。如俱舍頌於三無數劫逆次逢勝觀燃燈寶髻佛。初釋迦牟尼佛。無著菩薩由此說言。清淨增上力堅固心勝進。名菩薩初修無數三大劫。先起信精進念定慧根降伏障染。次發大願常逢善友以為勝緣。雖遇惡友方便沮壞。終不棄捨大菩提心。所修善法運運增長。以不退屈而為策發。齊是名為最初修行。依如上說初發心已即名趣入無上菩提。預在大乘諸菩薩數。於生死海作出限量。勇猛定當速登彼岸。今此一唱名廣大心者。謂十方無邊世界無邊眾生無邊。如是無邊眾生我無始來於彼起於十惡。今發心已於此眾生皆擬濟拔攝受。故名廣大心也。竝欲度脫故。無著論云。有想無想等境界所攝別故者。謂觀此三為境界故。有想者謂七有想。無想者謂五無想。非想非無想者除前二。此依有宗釋。大乘解者謂。識處名有想。無所有處名無想。無少所有第三非想者非前識處。故非非想者非前無少所有處故也。餘如論易詳。又論問云。彼卵生等四如何得入無餘涅槃。答有三因緣故。謂難處生者待時故者。謂彼答意云。卵生等難處眾生待出難處時即令入。無妨也。

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

述曰。此第一心也。涅槃有四。一自性清淨。謂在纏名如來藏。二有餘依。謂生死因盡。三無餘依。謂生死果盡。四無住處。謂大悲般若二行親證。或加方便淨涅槃為五。謂菩薩作是意樂無邊眾生皆欲具得無餘涅槃故名第一心也。無著論云。何故不直說涅槃耶。若如是便與世尊所說初禪等方便涅槃不別故者。謂初禪等涅槃是世間道。離欲但是士夫果。今言離繫果故也。何故不說有餘涅槃界。彼共果故者。無餘涅槃惑苦依盡所顯故。是不共果。又非一向者謂非一向苦依盡故云何故不說無住涅槃耶。為顯三乘共通故。

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無邊眾生實無眾生得滅度」者。

述曰。此顯常心也。謂菩薩攝他同己他度。即我已外無他故能常度。

何以故。須菩提若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非菩薩。

述曰。此第四不顛倒心也。若起我等四執即分別之障未除。妄想以之更長故。是顛倒既無有四執故名不顛倒心。服藥本除其病。無實反增。故世親云我者總觀三世五蘊差別執。見過去我相續至現在不斷名眾生相。見現在命根不斷住故名命者相。見命根斷滅過去後生六道名壽者相。然婆伽婆說。命者即是此名人相。無著稍不同也。

復次須菩提「菩薩於法應無所住行於布施所謂不住色布施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

述曰此依世親答第二問也。然標布施者有二義。一者順在家三福業事。出家六波羅蜜之中施為先故。二者體寬通攝六故也。在家三福業者謂。施戒修也。此三能於今世後世可愛樂故。賢良君子所稱讚故名為福業。非福翻此。初行施者謂諸眾生無始已

來生死繫縛都為慳貪。創令行施使於未得財色等不生貪著。於已得財色等不起慳悋。名之為施。戒者謂教持五八等戒。修者謂修行諸善習禪定等。出家六波羅蜜者謂出家修行。先行施度。謂從淺至深從麤至細從難至易。故經據勝者謂眾聖之府據最勝。故各依一義亦不相違。第二體寬通攝六故者。世親云檀度攝於六。資生無畏法。此中一二三是名修行住。無著意亦同。謂檀度有三一者資生。此有二種謂內財外財施。二者無畏。謂令離苦得樂等不令怖畏故。三法施。謂隨機應病為說法。故於中資生攝一謂檀度。無畏攝二謂忍戒。於已作惡未作惡令不生怖畏。故法施攝三謂進定慧。正說法時不疲倦。故觀知機明簡擇故也。無性論亦作是說。施性中現有六波羅蜜多。財施無畏施法施所攝故。解云有釋此與波若次同。有釋此說。三種施中一一皆攝於六。由如是義故唯檀施也。不住於事應行布施者。謂不著自身也。謂行施時不求自身端妙等。故但為菩提也。應無所住者不著報恩也不住色香等者不著外增上果錢財奴婢等行施也。故論云自身及報恩果報斯不著。護存己不施防求於異事。此中初兩句配之文。次兩句釋前意。於中初一句釋不著自身。次一句釋不著報恩及果報。如論易詳。

須菩提「菩薩應如是布施」不住於相。

述曰。此答第三問也。於中有二。初正答前徵。次釋疑難。此初也。應云不住相想。想者分別心相者所著境。言不住者除內分別心。於外不著外相也。謂不見受者施者及所施物故而熾然施也。若見空而不施即是空執。若但施而不見空便有病。要見空而且施方貫中道得成波羅蜜多。故唯識云要七最勝之所攝受方可建立波羅蜜多。謂安住與依止意樂及事業巧便迴向竝清淨由七度復成。此言無相者即是彼第五巧便最勝。下釋疑中有四。一者標二舉喻三者合四者勸。上來依世親意釋竟。依無著者自不住於事已下明十八住處中第二波羅蜜相應行六種住處中第二淨心住處也。於中文有二。初乃至不於前正明淨心住處。次不住於相已下明於此不堪為令堪故顯示不住行施也。又論云從此已下有五種。隨所相應而解釋應知者。謂從第二住處已去也。五種者謂一者依義。依謂所依即以所對治為所依也。二者說相。相謂狀也。三者攝持。謂依處所得當來菩提果名為攝持也。四者安立。謂安立處真如妙理也。五者顯示。謂顯示相應三摩鉢帝及折伏散時也。然就此正明淨心住處中云不住於事者。是依義依所對治住有能對治不住故。行布施者是說相亦是攝持。欲願當來菩提果故。不住行施者是第四安立。謂不著自體等三事。即是安立第一義故。以第一義為無住也。故無垢稱云無住即無本也。謂行施時安立於心住於無住。故云不住行施也。不住相想者此是顯示也。謂相應三摩鉢提及攝散心於此二時不住相想。故判文如此。釋者論說六波羅蜜有二種果。一者未來二者現在。如論具顯。云不住於事此說不著檀波羅蜜未來果。應無所住者此不著餘五度未來果也。若求現在果故行施名為住色聲等行施也。若求現法涅槃故行施者名為住法行施也。子云准此故知應無所住者脫一法字也。理應云無所住法行於布施。故餘見論文自當決了。

何以故「若菩薩不住相布施其福德」不可思量。

述曰。依世親釋答第三問中上來正答前徵竟。自下釋疑文有其四。初法說次喻說次合說後勸信。此初也。謂有疑曰若三事體空故而行施者如何能成施福。如來為釋此疑故答云。若無住相施其福最多也。何以故者佛語須菩提云。我何以教令無住相施故。謂有相施者是順世間施可破壞故可毀責故。得世間果不堅住故。是可思議是可計量。無相施者順出世間不可破壞。當得出世菩提果故。堅牢久住情不能思。算數所不能量也。又有相我者有其分限是有拘礙。無相施者無其分限寬廣無邊無有拘礙。是故得福最多。故不可以情思算數計量多少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東方虛空可思量不不也世尊須菩提南西北方四維上下虛空可思量」不不也世尊。

述曰。此第二舉喻。於中初舉東方虛空。次舉餘九方。一一中皆初佛問次善現順佛而答也。此意若山河大地星月等諸事物皆有大小分限。如有相布施。唯有虛空無其大小分量限礙。故喻無相布施也。故有經說唯有虛空可喻法身也。謂十方虛空皆無邊限。不可算量。同無相施福多無限不可計量也。然世親之意於其事物有種種不同。謂若男若女若好若惡若此若彼等皆由有相行施等。故所有差別眾多分限。若以心契無相無差別理而行施者。福無限礙。當來成佛。其福遍滿無此彼自他差別也。無差別理者謂空無我理也普遍一切如虛空故。

須菩提「菩薩無住相布施福德亦復如是」不可思量。

述曰。此第三合也。

須菩提「菩薩但應」如所教住。

述曰。此第四勸信也。謂勸令如佛所教行無相施。福定無邊不久當成廣大果也。此意云汝等雖復未解但應如佛所教。後證之時方自了達也。上來依世親釋竟。依無著者就此一段明淨住處。中初正明淨住處。次不住相。已下為令堪故世尊顯示不住行施福德最多也。謂或有菩薩聞說無相施故不生堪忍欲樂修習。而作是說本所行施求自體殊勝及以得恩竝諸果報。既無相施何所得耶。謂但貪有相施福德而求自體等。於無相施不能堪樂。故俗有言曰。少不學長無能。有不施思所窮老不教死無名。所以有菩薩貪其福德也。世尊為令堪故而以虛空為喻也。謂說猶如虛空有三因緣。一者遍一切處。謂於住不住相中福生故。解云此說虛空遍一切處無間。有色無色之處。皆能遍故。不同於色不遍一切亦不長久。行無相施其若虛空。成佛已去周遍一切福量圓滿長久不絕也。於住不住相中福生故者。謂行無相施時近即感得十王果報。遠能獲悟菩提法身。其十王果為住福也。菩提法身是不住福。若有相行施尚不得十王報。寧得佛菩提二者寬廣高大殊勝故者。謂虛空能廣能高又復殊勝。風所不飄水所不溺火所不燒物所不壞。但由高廣殊勝故。行無相施。亦復如是。三者無盡究竟不窮故者。謂如虛空畢竟常住永無窮盡。無相施福亦復如是無限無盡不窮竭故。

須菩提「於意云何可以身相見」如來不。

述曰。依世親上來當宗正明竟。自下廣破眾疑分。於中論有十三分。今科為十二。謂初周說中於此已下有四重校量第一校量者謂以三千大千世界七寶布施。不如受持一四句偈。第二校量者謂如一恒河沙。一一沙數復是一恒河。如是恒河一一沙數是一世界。於爾所世界中皆置七寶滿。而以布施。不如受持四句偈等也。此二以財施校量也。第三校量者謂以一恒河沙等身命布施。不如受持一四句偈。第四校量者一日三時於一一時皆以恒河沙等身命布施。不如聞此經典信心不逆。此二以法施校量也。謂以內身行法供養故。或初二外財施以校量。次二內財施以校量也。於四之中第二第三合為一文故總為三段一段中皆有四文。謂初三破疑第四正校量。故合之為十二段也。就初校量之中文有四。一者謂可以相成就得見如來不。二者須菩提白佛頗眾生得聞如是。三者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四者正校量。就四之中初三破疑後一正校量不破疑也。前三之中初於無相因以生疑。次於無相因果以生疑。後於無相果以生疑。就此之中初世尊却問次善現順答後如來印成。此初也。此有疑曰若不住於相行布施者。所行之因既是無相。何故所得之果是有相耶。謂觀佛化身有三相故而生疑也。三相者謂佛未成道已前名為生相。成道已後說法度人名住異。入涅槃時名為滅相。住異合說者如常釋之。謂現形權應隨機接物以示三相之身。眾生觀之謂得有相之果。便與無相之因不順。今為解此疑故言不可以相見如來也。謂法身無相是如來故離彼三相。即是法身如來故也。

不也世尊「不可以身相得見如來何以故如來所說身相即」非身相。

述曰。此第二善現順答也。於中初正答次釋意。但為善現俊爽孤標佛兼加衛聰敏情得意答順佛心故言不也。所說身相即非身相者。謂所說三相之身相者即非是法身之無相也。所說身者謂三相身即是有相也。即非身相者非無相身也。以無相為相故。

佛告須菩提「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

述曰。此第三佛重印成也。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者。謂虛妄有三。一者真如法身無生滅故名為真實。諸餘事法皆名虛妄即此所說也。二者諸無漏法皆名真實。諸有漏法皆名為虛妄。故中邊分別論云三界虛妄心心所也。三者依他圓成名為真實。遍計所執名為虛妄。故此下文我相即是非相。乃至云離一切諸相即名諸佛也。今言虛妄者即有為無漏皆名虛妄也。若見諸相者謂三相。非相者謂法身無相也。上來依世親釋竟。自下依無著釋者。此一段文即十八住處中第三為欲得色身住處也。於六種住處中第三欲住處。欲住處中有二。謂欲得色身及法身此初也。於中文有其三。如前科判。言欲得色身者謂有菩薩既發心已次修行時。見佛三相之身相好具足便欲求得。故佛意曰三相身者不是如來。却問須菩提成顯此義。為遮欲得色身菩薩故也。依義說相攝持安立顯現等五義竝如論自配。謂所說相即非相者是攝持也。謂由欲願攝持當來菩薩果故名攝持餘思可知。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頗有眾生得聞如是言說章句生」實信不。

述曰。依世親意就初校量中此破第二疑也。上來既說行無相因得無相果。義既甚深不同有相。佛滅度後一切眾生及佛在世諸惡眾生不生信心。如來是不成空說耶。設生信來世惡人如何能信。為破此疑故佛答云。未來有菩薩備三德者。曾已積集善根故能生實想亦不空說也。偈言不空以有實者謂以有能生實想故佛不空說也。言三德者謂戒定慧學。又說一者修行謂具三學。二者逢善友謂值諸佛。三者離空有執謂證二無我理。今此文中初問次答。此初也。言說章句謂能詮教也。生實想者謂能起智。順其無相因果也。謂有惡眾生於其無相不生智順。於其有相返生順智。故善現作此問也。無著論意者上來三差別竟。此為第四欲得法身住處也。六種住處中第三欲住處有二。上來欲得法身也。於中有二。一者欲得言說法身。二者欲得證得法身。言說法身者謂能詮教。證得法身者謂所詮理。此意云上為修行求證色身。佛言有相虛妄法身是實。因此便求法身無相。將欲證其無相先起四親近行。謂近善知識從彼求聞。思惟修習故先欲得言說法身也。

佛告須菩提「莫作是說如來滅後後五百歲有持戒修福者於此章句能生信心」以此為實。

述曰。此第二答中無著世親皆有三段。且世親者初明修行。次當知是人下明逢善友。如來悉知己下明具福德。達二空理不著空有也。無著科者初顯示修行。次顯示集因後顯示善友攝受。兩科雖復有異。皆是答須菩提生疑問已莫作是說者佛語善現。汝莫言不生實相。亦有生實相者故。若依無著釋者須菩提問佛云。頗有眾生能得聞言說法身不。佛答云有得也。後五百歲者謂釋迦滅後正法五百年像法一千年末法一萬年。未度比丘尼已前時正法一千年也。然法有三種。謂教行證法。於中正法住時三種有。像法住時而無證法更不得果。故但有教行像似於正法時故名像也。於末法時唯教法而無行證。設有持戒修行者多為名聞利養故。今言後者即是第三五百年。後正法滅時也。故能斷云正行滅時也。又月藏經說佛滅度後第一五百年解脫堅固。謂修行者多分並得解脫出離故。第二五百年禪定堅固。謂修行者多分得禪不得聖故。第三五百年多聞堅固。謂多因經論博達多智故。第四五百年福德堅固。謂多福德造塔寺等故。第五五百年鬪諍堅固。今言後五百年者謂於五時中皆有持戒修福等也。謂於後五百年有具戒定慧者。於無相因果經教中能生淨信心。起隨順智以為實相也。

當知是人「不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聞是章句乃至一念生」淨信者。

述曰。此第二文也。無著天親隨義如前科判。謂說若有於此經句生一念信尚曾供養無量諸佛。況起多念。乃至受持聽聞等者曾集善根更多也。若生實想者曾善又多也。何故爾耶。謂雖於此生一念信熏習在身。當來成熟能破無量廣大生死故也。

須菩提「如來悉知悉見是諸眾生得如是」無量福德。

述曰。此第三明達二空理離空有邊也。無著云此下明善友攝受也。於中初標次釋。此初也。世親云如來悉知者簡肉眼見。謂以智知故。悉見者簡比量智。皆現量見故。謂諸眾生。達二無我所有持戒等福德如來悉以佛智現量知彼也。餘經中說菩薩生福德者謂初起。取福德者謂久熏修。今此但總故云得如是無量福德也。無著釋云悉知者知名身。四蘊為名故。悉見者見色身。謂於一切行住所作中知其心。見其依止故。即是顯示善友所攝也。生取無量福者生謂福正起時。取者即是彼滅時攝持種子也。

何以故「是諸眾生無復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

述曰。此第二釋中初明無我。次明無法相四種。此意云後五百歲時有菩薩。了達身之生起衰滅成無本非有我。又了怨親是非之類本由自心都無定實。既聞人法二空之理復積持戒等福。所以如來以佛智知眼見也。謂總緣三世五蘊差別一一陰是我。如是妄取是名為我相。見身相續不斷謂從過去我而至現在名為眾生相。見現在一報命根不斷名為命者。見命根斷滅後未來復生餘六道中者名為壽者。今人替於命者也。無著釋稍不同。謂取我自體相續名為我。我所取為眾生想。此二我即及我所也。謂我乃至壽住取為命相。展轉趣餘趣取為人想。解云彼說壽者此說為人也。上來四執妄情謂有。總了為空故云無我相等也。

無法相亦無非「法相」。

述曰。此第二明法相之中初明四法相。次結成如筏喻。前中有二。初明空有相次明依言離言相。初中有二。初總標次別釋之。此初也。此文闕略故科有參差若觀餘本不爾也。謂初標四法相次別釋。釋中有二。初云有法相即著我人。有非法相亦著我人者。即釋前不著空有相。次云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者。釋前依言離言相也。今此標中但標空有相。略無標依言離言相。釋中具有也。無法相者謂凡情妄執執法我。為有名為法相。既達為空知法體而非實故云無法相。無其所執實有法相故。亦無非法相者。謂愚者妄情撥圓成而是無名非法相。空無有體故。智者了此圓成是有故無非法相。無其所執為空相故。二無我理是實有。故此中更應云無相亦非無相。言無相者謂無我理不可以言宣說為有為無。諸小菩薩乍謂可說名之為相。聖者了之為不可說故云無相也。亦非無相者以於無言處依言相說也。謂愚者既聞不可說故即謂有言皆非。智人達之故依言辭而說。然不執著故言亦非無想也。

何以故「是諸眾生若心取相則為著我人」眾生壽者。

述曰。釋前不著空有相中有二。初總次別釋此初也。

若取法相「即著我人眾生壽者何以故若取非法相即著我人」眾生壽者。

述曰。此別釋也。謂若執法我為有。即亦著我人。執圓成為無。亦著人我。取是執義。雙無二執故即契中道。故云無法相亦無非法相者。離二執也。故偈云一切空無物者人法二我無也。實有者二無我理體非無也。不可說者不可以言說為有為無也。法

性離言故依言辭而說者易知也。又云若取法相則為著我人等者。此義云何。但有無明使無現行龜煩惱亦無我見故者。解云但有無明使者謂無明住地。即是分別法執也。無現行龜煩惱者謂無現行煩惱障也。但有種子隨逐故。此意云由有法執現行故煩惱障隨起也。無著論亦云。然於我想中隨眠不斷故則為有我取。是故經言是諸眾生若取法相則為著我等。意亦同世親也。由法執取法相故我等便生故。

是故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

述曰。此釋第二依言離言相也。不應取法者不應如聲取法謂。不如言而取故。不應取非法者隨順第一義智正說。如是取者謂必因言而悟真故。

是故如來「常說汝等比丘知我說法如筏喻者法尚應捨」何況非法。

述曰。此結成筏喻也。謂將欲證真必因言說。及其正證即不假言。如筏至岸即無所用也。上來依世親釋竟。依無著者論云此取顯示實相對治五種邪取故。何者五取。一者外道。二者內法凡夫及聲聞。三者增上慢菩薩。四者世間共想定。五者無想定。第一者我等想轉第二者法相轉。第三者無法相轉。此猶有法取。有法取者謂取無法故。第四者有想轉謂執有想定。第五者無想轉執無想定故。是諸菩薩於彼皆不轉也。於中言生實想者此為依義顯示對治不實想。故言於此修多羅章句中者此為說相。顯示言說法身故。即彼當生實想中。言當生者是欲願攝持。是諸菩薩。無復我想轉等者是安立第一義。不應取法非法者顯了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如來」有所說法耶。

述曰。依世親此破第三疑也。謂有疑曰上言無想因還得無相果。何故釋迦佛於道場成覺。說法度人雙林入滅等耶。真諦引經偈言。七年作嬰兒八年作童子。四年學五明十年受欲樂。二十九出家三十五成道。四十五年中廣度諸眾生。此等即是有相之果。豈彼不行無相因耶。為破此疑故有此文也。於中初佛問次善現答。此初也。然佛有三種。一者法身謂離妄之真理。二者報身會真之妙智。三者化身應物之權跡。謂法身妙理菩薩所不測。報身實智二乘所不知故。應物現形隨方化接。有覩斯質便謂實證菩提真能說法。便是有想。今破此疑故約真如法身以問善現也。

須菩提「言如我解佛所說義無有定法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無有定法」如來可說。

述曰。第二答中有二。初答次釋此初也。善現意云。若據世諦報化二身可有得菩提。可有說法。若約第一義諦者真如法身內自堪寂。本無得菩提。亦無能說法。無有定法者謂法身無相中無有定法得菩提。亦無定法而可說也。但欲無定可得可說。不遮世諦報化之身亦有不定得不定說也。

何以故「如來所說法皆不可取不可說非法」非非法。

述曰。此釋也。於中兩重展轉釋前。此初也。謂何以故無定法可說。內既不可說於外亦不可取。故於外若有可取是應於內亦有可說。既無可取明無可說也。不可說非

法非非法者。謂愚夫執人法為有名之為法。撥圓成是無名非法。聖者達人法為無名為非法。了圓成為有名非非法。法身寂淨不可說非法。亦不可說非非法也。故論云應化非真佛。亦非說法者。說法不二取無說離言相。應化既非真佛真說。即明亦是假佛假說也。於內既無二說於聖者亦不二取。謂取法及非法也。真理離言無其說相故。何故釋中但言說不言證。論云若不證者即不能說。故謂要先證方能說也。

所以者「何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

述曰。此又釋前也。謂諸聖者皆以無分別智契證真理。方能斷惑而立差別故聖人說彼無為法。彼聖人所證法既不如是說。何況如是取。何以故。彼法遠離言說相非可說故。上來世親釋竟。無著意者此段經文即是第四欲得法身。於中上來明得言說法身竟。此第二明欲得證得法身。於中有二。謂一者智相至得法身住處。謂無分別智能契得真如法身。即以智相為住處也。二者福相至得法身住處。此明初也。謂前欲得色身佛言色身虛妄。教求法身。欲求法身先修諸真之智。即是菩提法身故名智相。由求智相法身故佛以真如法身。為問謂外事中而有執他可得菩提。隨眾生機有可說法。於內無相法身之中本無智身菩提可得。亦無法而可說故以為問也。善現答言義亦同。然解佛意故約真如理彼二俱無也。謂於內真如理不可說非法非非法。故即無說無取也。於外聽者依真如理不可取故無聞無得也。此即說聽皆依真如也。世親釋意說證真如故不說法非法。聽離妄執故不取法非法。謂法者所執人法為有故。非法者所撥圓成為空故也。依等五義配文者如論自顯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若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以用布施是人所得福德」寧為多不。

述曰。依世親釋初校量之中上來三段。釋疑自下正校量也。外意云真理之中既無說無取。無菩薩而可得者所行無相之福。豈不空施耶。世尊挾此意故問善現也。於中初佛問次善現答後如來成此初也。

須菩提「言甚多世尊何以故是福德即非福德性是故如來說」福德多。

述曰。此第二答中初標次釋。言是福者謂舉財施福德。即非福德性者謂非是感出世之福德性也。謂要聽聞發生無分別智方得出世無相果故。是故如來說福德多者。謂是故如來說此財施福能感世間福德多。

佛言若復有人「於此經中受持乃至四句偈等為他人說」其福勝彼。

述曰。此第三佛為校量之中初正校量次釋所以。此初也。乃至四句偈者謂下至受持四句也。謂領納在心名受。記令不忘稱持。四句偈者謂明此宗義之處。義圓足者即為一句。如說廣大第一常心不顛倒。此四心各為一句也。又如不住於事應行布施即為一句。如是准知。此經宗者謂無分別。破於分別為宗也。如言色聲香味觸等者是集名。雖有多句義非足故終不成句也。如說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等亦非句義也。謂由受持為他說故能生智慧。證無相果。此福不空。唯此二種能趣菩提故。

何以「故須菩提一切諸佛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皆從」此經出。

述曰。此釋也。謂由因聽聞此經故依教思惟修習引無分別智。契會真。智圓滿故。從此生理先妄覆故名之為出今此總合說故但言出也。謂一切諸佛者報化二佛從此經生也。及諸佛阿耨菩提者諸法身佛從此經出也。論云於實名了因者謂於無為實相了因所得也。

「須菩提所」謂佛法者即非佛法。

述曰。更釋受持福勝之意也。謂以無分別智契證真理。理智圓明名為佛法。此唯十方諸佛同得名為佛法。餘人不得故即非佛法。又初一法唯佛自解餘人不解名非佛法。此第一法即以受持此經及為他說為因。故說此二福德勝也。上來世親釋。竟依無著者彼說欲得證得法身中有二。上來明智相法身竟。此明為得福相至得法身住處也。謂外有疑曰。上說於真如理中無智相法身可得。又無法可說者。欲受持此經為欲得福耶。故如來為校量也。謂於如來言說法身若有諸受之者。能生福相至得法身。故若受持一四句者生福甚多。依等五義如論應詳。

須菩提「於意云何須陀洹能作是念我得」須陀洹果不。

述曰。依世親說此下有二校量。合二為一文。於中二。初釋疑次校量。釋疑有三。一者約二乘以生疑。謂前說一切聖人以無為法得名。無為法中無說無取者。何故預流等云我能取自果。復云我得我證耶。第二疑云。若言無說無取者何故如來昔於燃燈佛所聞法。故從七地入八地耶。是即有說有取故。第三若無說無取者何故菩薩取莊嚴淨國土等耶。此三種疑皆於前說一切聖人以無為法。而有差別故生疑也。不同前段校量中所生疑者皆於應不住相想以生也。就此破初疑之中有四。一一文中皆佛問次善現答。此為初問也。流有二種一者生死流。二者出世流類。若望生死即是逆流。若望出世便是預流也。

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須陀洹名為入流而無所入不入色聲香味觸法」是名須陀洹。

述曰。此第二善現答。初標答次釋答也。此答意云。若正在觀中證理之時。而無趣入不作趣入之解。故但為其立名稱曰預流也。又若入色聲香等是有分別。正證真理之時但冥契理。而不入色聲等法。故名預流也。餘皆據觀中而答也。謂在觀時不作能得能證解。故名與前無違也。上來世親意。無著者上來四差別竟。此第五為修道勝得中無慢也。若八種住處之中第四離障礙住處中有十二。此初離慢障也。謂諸聖者云我能得果我是預流等。故名之為慢。今答若在觀中之時而無我得之慢也。然前三果出觀容起。第四果者煩惱定無所知容起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斯陀含能作是念。我得斯陀含果不。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斯陀含名一往來而實無往來。是名斯陀含。須菩提。於意云何。阿那含能作是念我得阿那含果不。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阿那含名為不來而實無不來。

是故名阿那含。須菩提。於意云何。阿羅漢能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不。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實無有法名阿羅漢。世尊。若阿羅漢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即為著我人」眾生壽者。

述曰。此後之三果皆應准前通釋。然前三果之中皆應有即為著我人等譯家略故無也就第四果中初佛問次善現答。中初正答阿羅漢。次善現引己為證令他信故。

世尊佛說「我得無諍三昧人中最為第一是第一離欲阿羅漢我不作是念我是離欲阿羅漢世尊我若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世尊則不說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者以須菩提實無所行而名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

述曰。此第二引證也。言我是第一離欲者謂能離煩惱障及定障故也。以是俱解脫故不同慧解脫但離煩惱障也。就引己為證之中有三。初明佛與勝名。次彰不念。後釋成前義。若作是念我得阿羅漢等者。是則有我人等執還有煩惱不能無諍。世尊即不說我為無諍行也。以有諍故世尊說。即知我無不念得無諍行也。

佛告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昔在然燈佛所於法」有所得不。

述曰。依世親釋此破第二疑也。於中初問次答。言然燈者即謂定光。謂釋迦佛昔為菩薩之時。七地將滿當爾摩納仙人。聞定光佛欲來入城。遂從一女人買華將以散佛又表己之深敬。布髮掩泥當。爾佛為說法即入八地。第三僧祇初也。其賣華女人聞言供佛遂不取錢。便共同願。因此而來恒為夫婦作善知識即耶輸也。謂外有疑曰。上言聖人以無為差別故無說無取。何故釋迦於燃燈所而取法。定光復為說耶。今為破此疑故以為問也。言有所得者謂分別心妄所執法也。無所得者謂智證真時無彼分別之心所得法也。但言無彼分別心之所得名無所得。不遮智內冥真亦為所得也。此意云。佛於定光所聞法時無於分別所執有所得法。但智內冥真如於所執中都無所得。證智不可說不可取故亦無說無取也。故今問言佛於燃燈佛所智證於法時為有所得不。

世尊如來「在然燈佛所於法實」無所得。

述曰。此第二答可知也。論云不取理實智者。謂不取者不分別之心執取也。理實智者謂以智證實理時。分別取執者都無所得也。世親釋竟。無著者此第五為不離佛出時。故離障住處十二中此第二離少聞障也。謂若行無所得名為多聞。若作有所得是少聞。然佛於定光佛不作分別取執有所得。故是離少聞障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菩薩莊嚴」佛土不。

述曰。依世親此破第三疑也。謂有疑。曰無為法中既不可取不可說者。何故菩薩取莊嚴淨佛國土。復云何受樂報佛取自法王身。復云何餘世間復取是法王身耶。此中有二初破彼疑菩薩取莊嚴淨土。次破疑佛取自法王身。初中有三。初佛問次善現答。後世尊示勸。此初問也。菩薩取莊嚴佛國土者。謂初地已上菩薩生報淨土。隨其分量於一一地見佛不同。自身有異既處淨土之中。即是取自莊嚴淨佛土。何故前言聖人以無為有其差別無說無取耶。今破此疑者。謂諸菩薩以無分別智內證真理莊嚴。故於外

事形相之中即得七寶莊嚴。於內證莊嚴之時無說無取也。若於外事形相之中而言我莊嚴佛土者。此可為取。菩薩便是住色等境中。既證無相之莊嚴。何名取淨土。故偈云智習唯識通。智習謂修習無分別智。唯識謂智相應淨識。通者謂達真理。即真莊嚴也。故攝大乘解十八圓滿淨土中云。出世善根之所集起者。此說淨因也。謂要發菩提心修行出世善根。積集長時即能證會。故名為因。又廣大自在淨識為相者。謂以淨識為淨土體也。心淨即佛土淨故也。又云大念慧行以為遊路。大止妙觀而為所乘。廣大法味喜樂所持。空無相願為所入門也。菩薩莊嚴佛土者。佛問善現云於外形相菩薩莊嚴佛土不。

不也世尊「何以故莊嚴佛土者即非莊嚴」是名莊嚴。

述曰。第二答中初總答次別釋。但諸菩薩要內證莊嚴。方住外七寶。非如觀西方池水等名莊嚴也。有形相莊嚴即是住於色等境界中。故言莊嚴佛土者。謂內莊嚴也。即非莊嚴者非外形相莊嚴也。是名莊嚴者是無相無取真莊嚴也。

是故須「菩提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生清淨心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無所住」而生其心。

述曰。此第三示勸也。應如是生清淨心者。謂應修習淨智淨識清淨心。不應住色等生心者。謂不於外形相起莊嚴心。應無所住而生其心者。謂要以智證於無住。無住即無因也。無著釋者。十八差別之中此為第七願淨佛土。離障住處十二之中第三為離小攀緣作念修道。故小攀緣者謂作有形相莊嚴淨土。如求西方觀日水等也。

須菩提「譬如有人身如須彌山王於意云何是身為」大不。

述曰。此破第二取自法王身疑也。於中初問次答。謂有疑曰。前說聖人無為而有差別。無說無取。何故報身自受用法樂取自法王身。謂身無限遍周法界。故一切世間復取彼。云是法王身。為除此疑也。偈云如山王無取者。謂如須彌山居眾山而彼無心我是山王。眾生有分別心自取彼為山王。報佛亦爾。已無分別心故自不言我是法王身。眾生有分別故起分別云彼是法王。佛無分別心故不自取為法王身也。

須菩提言「甚大世尊何以故佛說非身」是名大身。

述曰。此第二答也。佛說非身者謂非有分別身。是名大身者是無分別身也。無著釋云。此為第八成就眾生。又是離障住處中第四離捨眾生障。故此意云。如來雖知不取形相名離小攀緣。然其報身廣大無量。羅睺阿修羅王如須彌山。大眾生尚不見其自體。何況欲界小眾生。是則如來捨離眾生不度也。為此故有此文。

須菩提「如恒河中所有沙數如是沙等恒河於意云何是諸恒河沙」寧為多不。

述曰。依世親釋就大文第二重校量之中上來破疑竟。自下第二正校量中復二。初以財施校。次命施校。初中復二。初正校量次隨說。是經已下釋所以。前中有三。初世尊寄喻以問。次善現順佛以答。第三如來正為校量。此初也。阿耨達池出四大河所以偏將恒河為喻者。阿含經說有四義。一者有多沙故。二者世間以為福故。謂將為淨

於彼求福故。三者經劫名不改故。四者佛近彼說法故也。如恒河中所有沙數者。謂取一恒河中沙也。謂方廣深淺四十里為一恒河沙也。如是沙等恒河者謂以一恒河中沙。一一沙復作一恒河也。取此無量恒河中沙。一一沙是一佛世界。以此爾數恒河數三千大千世界以用布施。尚不如受持此經乃至一四句偈也。何以故。此少分受持功德與菩提為因。一切外緣所不能壞故。其財施者為生死因易可破壞王賊等所侵故。

須菩提「言甚多世尊但諸恒河尚多無數」何況其沙。

述曰。此第二善現答也。

須菩提我今實言「告汝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七寶滿爾所恒河沙數三千大千世界以用布施得福多不須菩提言甚多世尊佛告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於此經中乃至受持四句偈等為他人說而此福德」勝前福德。

述曰。此第三佛正校量中有三。一佛問二須菩提答三佛校量也。

復次須菩提「隨說是經乃至四句偈等當知此處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皆應供養如佛塔廟何況有人盡能受持讀誦須菩提當知是人成就最上第一希有之法若是經典所在之處即為有佛若」尊重弟子。

述曰。自下第二釋所以也。於中有三復次。何以多財布施不如少受持耶。由釋此意故有三復次也。謂一者在處處勝在人人尊故。二當何名此經下能摧二障故勝。三者三千大千已下明財施為染因法施為淨因故勝。此即初也。於中復二。初明在處處勝。次明在人人尊。如佛塔廟者此是十方諸佛真法身故。謂碎身舍利但一化佛之體。此般若經一切諸佛真法身故也。依無著釋者。此一段文即是十八差別中第九遠離隨順外論散亂。故第四離障住處十二中第五離樂外論散亂也。謂令依此般若修學。不令習讀外典籍故。文中有二。初以四種因緣顯示此法勝異。次當何名此經下為對治如言而執義。就前四因緣中即為四。一者攝取福德如經得福多彼。二者天等供養如經隨所有處等。三難作如經成就最上希有。四者起如來念如經則為有佛等。

爾時須菩提「白佛言世尊當何名此經我等」云何奉持。

述曰。依世親此第二。復次釋所以也。謂諸煩惱如山如石。而有金剛能破。或煩惱如金剛般若能除斷故。或如彩畫之金剛。廣如無著釋。謂由有此種種堪能故受持般若功德勝多財施也。於中初善現問次如來答。此初也。

佛告須菩提「是經名為金剛般若波羅蜜以是名字」汝當奉持。

述曰。第。二如來答中初示名勸持次釋所以。

所以者何「須菩提佛說般若波羅蜜即非般若」波羅蜜。

述曰。此釋中初明諸佛同說同讚。次顯己不獨有說。此初也。佛說般若波羅蜜者十方佛同說也。謂雖無分別而說亦有因巡。而談如說但無分別取自法王非無因巡而有自體也。則非般若波羅蜜者非一佛獨陳也。此意云。由般若是諸佛本母能出生諸佛。故諸佛同讚故。若有受持乃至四句者勝以多供養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所說法不須菩提白佛言世尊如」來無所說。

述曰。此第二顯已不獨說。於中初佛問次善現答。問意云頗有一法如來獨說耶。善現答云無。

須菩提「於意云何三千大千世界所有微塵」是為多不。

述曰。此第三復次釋所以也。於中初釋前受持福多所以。次轉釋疑。前中有二。初問次答。此初也。謂碎世界以作塵者。有其二喻。一者勝喻。謂因少受持便生多功德。世界者喻少持碎為塵者喻生多福。二者劣喻。如以財施故多煩惱因。謂由所受施人因此而起種種鬪諍故。謂世界者喻財施。碎為塵者喻生長煩惱。世界既為塵因財施亦作染因也。今此意云。持法雖少生福甚多。財施雖多但增煩惱。故說雖多財施不及受持一四句也。故寄此意以為問也。

須菩提言「甚多世尊須菩提諸微塵如來說非微塵是名微塵如來說世界非世界」是名世界。

述曰。此答中初順佛稱多。次釋非如實。是微塵者謂碎世界以作塵。說非微塵者非如衛世等所執有實微塵也。謂但寄微塵以喻貪等。非即如言而有微塵故也。又釋但借微塵以喻貪等。非即微塵是貪體也。是名微塵者謂是寄喻之微塵也。說世界者謂以世界喻財物施。非世界是貪等因。財施為貪因但借世界為喻故。

須菩提「於意云何可以三十二相見如來不不也世尊不可以三十二相得見如來何以故如來說三十二相即是非相是名」三十二相。

述曰。此第二轉釋疑也。謂前所說受持經者。生福甚多。即謂其福德有相果故今破之。謂法身是如來非三十二相化身也。於中初問次答。說三十二相者謂化身。相即是非相者非法身相。是名三十二相者是化身三十二相也。上來依世親釋竟。依無著者經言大千世界已下此一段文十八差別中第十為色身及眾生身搏取中觀破相應行即是離障住處中第六為離於影像相自在中無巧便。故此意云。眾生於色身及名身搏取中無巧便故作一合相。今起方便破一合相故有此文也。然破中有二。一者破色身。二者破名身。色身有二。一者細謂微塵。如經所有微塵寧為多不。二者破麤色身。如經諸微塵如來說非微塵。破名身者如經說世界非世界。以名無形段。不可有其麤細。故以世界為喻也。如經可以三十二相等者。第十一為供養給侍如來故。又是第七為離不具足福資糧故。此意云。若欲供養如來求福資糧者。不應以相見第一義法身故也。

須菩提「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恒河沙等身命布施若復有人於此經中乃至受持四句偈等為他人說其福」甚多。

述曰。依世親釋。上來以財校量竟。自下以身命校量。於中初正校量。次釋福德多所以。此初也。無著釋云。此第十二為遠離利養及疲乏熱惱故於精進若退若不發故。又離障礙住中此第八為離懈怠利養等樂味故。解云此說若有眾生。樂欲味著懈怠。或味著利養不發精進。或曾起功德而復退失。為令遠離此等故而以身命校量。意令進

趣故也。

爾時須菩提「聞說是經深解義趣涕淚悲泣而白佛言希有世尊佛說如是甚深經典我從昔來所得慧眼未曾得聞」如是之經。

述曰。世親云自下釋所以。於中有四一悲捨苦身聞法悲淚。二世尊若復下。明於此生信則生實相。三世尊是實相者下拂疑除病。四世尊我今得聞下進發信心。此為初也。謂須菩提聞說捨身忍苦。又聞此經深義能得菩提。喜嘆自揚故懷悲泣也。無著釋云。自此下有其三文。初悲苦捨身聞法傷感與世親同。次若復有人下明發起精進生如義想。三我今得聞下為令在坐味著懈怠諸菩薩生慚愧故。此為初也。

世尊若復「有人得聞是經信心清淨則生實相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有功德。

述曰。此第二文也。謂有聞經生信心者。當來定得無分別智。除妄分別證達二空名生實相。由如是故。雖復捨多身命不如受持也。以欲捨身恒輪生死非求慧行不趣菩提故也。

世尊是實相者則是非相「是故如來」說名實相。

述曰。此第三拂疑除病也。是實相者謂無相為相也。即是非相者。謂則非是虛妄分別所執差別之相。說名實相者。謂無虛妄之相說名實相也。謂有聞說實相言故。謂是虛妄分別所執之相。今言不是故有此文也。

世尊我今「得聞如是經典信解受持不足為難若當來世後五百歲其有眾生得聞是經信解受持是人則為」第一希有。

述曰。此為第四進發信心。即是無著第三為令菩薩生慚愧也。謂說未惡世尚有眾生能生實相。況今現在菩薩聞說般若而不進修。謂惡人信解乃可希奇。菩薩受持蓋不足嘆。故有此文也。就此文中。初善現問次如來答。問中有三。初標問次釋後結。此初也。

何以故「此人無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

述曰。此第二釋中有二。世親云。初明所取空次明能取空。子云此唯說法空也。無著云初明人空次明法空。離人家執故。此初也。

所以者何「我相即是非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是非相。

述曰。此第二明法空也。

何以故離一切諸相則名諸佛。

述曰。此第三結也。謂若有分別即有業生死起。既除分別之相妄想生死都無則名諸佛也。此意云。縱捨多身命非證理之因。若暫聽經便是離相之福。謂因受持聽聞故當證二無我理。既是勝因故多捨命之福也。

金剛般若經贊述卷上

金剛般若經贊述卷下

大乘 基撰

佛告須菩提「如是如是若復有人得聞是經不驚不怖不畏當知是人」甚為希有。

述曰。此第二佛答。初標次釋。此初也。世親意云。驚謂驚恐。謂有眾生恐此經典非正道行故。怖者謂怖懼。依般若修學不能斷疑故。畏者謂由驚怖故畢竟不肯修學也。若有遠離彼處者名為不驚不怖不畏也。無著云。謂聲聞乘中世尊說有法及有空。於聽聞此經時聞法無有故驚。聞空無有故怖。思量時於二不有理中不能相應故畏。更有別釋。為三種無自性故應知。謂相生第一義等無自性故。解云謂於遍計所執無體相故名不驚。於依他起無自然生性故名不怖。於圓成實中無彼所執人法故不畏也。

何以故須菩提如來說第一波羅蜜即非第一波羅蜜是名第一波羅蜜。

述曰。此第二讚釋勝也。世親云。如來說第一波羅蜜者。謂十方諸佛同說讚能為大因故名為第一。顯此經勝餘經也。非第一波羅蜜者。謂非餘人所得也。無分別智證無我理。唯十方佛得餘人不得。故是名第一波羅蜜者唯佛所得也。無著釋云。第一波羅蜜者。謂般若於餘五中最勝故也。

須菩提忍辱波羅蜜如來說非忍辱波羅蜜。

述曰。世親云。上來大文第二段竟。自下第三段文第四校量。於中初釋疑。次正校量。釋疑中有三。一者於前捨身命以生疑。謂有疑曰。向說彼身苦以彼捨身苦身而果報福是劣。若爾依此法門受持演說諸菩薩行苦行。彼苦行亦是苦果。云何此法門不成苦果。此意云。前說捨身命苦還得苦果身得福即劣。若爾者菩薩為此法門故行諸苦行亦感苦身果。何福即勝。謂如薩陀波崙菩薩。於曇無竭菩薩所。求般若波羅蜜故打骨出髓而行供養。是苦得福應少。今答意。若為慧行而捨身得福即多。若雖捨身不行慧行求菩提者。生死因故其福下劣也。就此文中大文有四。一者正破前疑。二者指事以顯。三者菩薩應離一切已下引初地菩薩為示無住理。四者菩薩為利益下勸益眾生住二空理。此初也。忍辱波羅蜜者。謂十方佛同得故或求慧行之忍辱也。如來說非者。非是餘人所得故或非求慧行故不名波羅蜜也。謂前說捨身命者非慧行故不名波羅蜜。故言說非忍辱也。

何以故須菩提如我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體我於爾時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何以故我於往昔節節支解時若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應生瞋恨。

述曰。此第二指事。於中初引昔一身。次引餘多身。此初也。於中初明離相成忍。次反說舉成前。歌利王者亦云苦楚。多行楚毒故。謂如來往昔為忍辱仙人在山修道。其王將諸綵女入山遊獵。王倦而睡女等於仙人所求聞正法。王寤便看正見圍繞其仙。王便問仙汝何人也。乃至問云汝是離欲凡夫不。答言未離欲。王聞生恚便割截之。當無我相遂還如故。今引之也。

又念過去於五百世作忍辱仙人於爾所世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

述曰。此第二引餘多身也。

是故須菩提菩薩應離一切相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述曰。此第三引初地菩薩。得忍辱故名不住心。示不住生心義故也。於中初總示次別示。此初也。發心有五。一者種姓發心。謂地前。二者信發心。謂初三地相同世間修施戒忍故。三者明發心。謂四五六七地相同出世故。謂四地作菩提分觀相同預流。五地作四諦觀相同羅漢。六地作緣起觀相同緣覺。七地純無相觀正是菩薩也。四者不退發心。謂八九十地。五者無上發心。謂佛地。亦云五種菩提。謂名種姓菩提等。今言發心者謂信發心。即初地菩薩內觀真如無住理故名為不住生心也。

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

述曰。此第二別示。於住之中初令不住於相。次令住無相。次釋所由。後總結。此初也。謂住色等生心者。便是有住即著我人故不應住也。

應生無住心也。

述曰。此第二令住無相也。謂觀無相名為無住。要證此理方滅我人也。

若心有住即為非住。

述曰。此第三釋上所由也。謂若住色等生心者便為非真住故也。

是故佛說菩薩心不應住色布施。

述曰。此第四總結也。

須菩提菩薩為利益一切眾生應如是布施。

述曰。此大文第四除疑示理也。於中初令行無住施。次正破其疑。次別釋道理也。謂有疑曰。前言不住生心者。云何為利眾生修行而不名住於眾生事。為斷此疑故有此文。

如來說一切諸相即是非相。

述曰。此第二別顯道理。於中初明法空次明人空。此初也。說一切諸相者謂虛妄相。即是非相者謂無實相。虛妄本空故。

又說一切眾生即非眾生者。

述曰。此顯生空也。說一切眾生者謂所執實眾生。則非眾生者非實有眾生也。或復翻此釋應知。上來依世親釋第一疑竟。依無著者。經言如來說忍辱波羅蜜下第十三為忍苦故。即是離障住處中第九為離不能忍苦故。謂餘人不能忍發勤苦行此般若波羅蜜者。如來引己昔事令能忍苦離不忍障也。就此文中有二。初明三種忍以離不忍苦障。次須菩提菩薩應離一切相下明不忍因緣者有三種苦。前中有三。一者明能忍。謂達法無我。如經如來說忍辱波羅蜜故。二者明忍相。謂他於己起惡等時。由無有我等相故不生瞋想。亦不於忍辱波羅蜜中生有想。於非波羅蜜中不生無想。如經如我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體我於爾時無有我等相。三者種類忍。謂極苦忍相續苦忍。如經如我昔為

歌利王割截身體及言我念過去五百世中作忍辱仙人等。就第二不忍因緣有三。一者流轉苦忍。謂由不忍故即流轉生死。為對治此故令離一切相發無上心。若住色等則於流轉苦中疲乏故菩提心不生故。如經言是故須菩提菩薩應離一切相發心等。二者對眾生相違苦忍。如經如是菩薩為利益一切眾生應如是布施等。謂既為眾生行無住施。云何於彼應生瞋也。三者顯示乏受用苦忍因緣對治。如經須菩提若菩薩心住於法而行布施等。謂若著於果報等施即便於取用而有乏少。若行無住布施舉事虛空珍寶無量也。

須菩提如來是真語者實語者如語者不誑語者不異語者。

述曰。依世親釋此破第二疑也。謂有疑曰。向說無相因得無相果。於證果中無道。云何彼於果能作因。此文意云。所證法既無相空寂無住等行云何能作因耶。為斷此疑故也。此文有二。初明不妄語次遣外執。此初也。論云。以如來如實智不妄語佛菩提及小乘大乘受記之事皆不妄說。以是四境故次第說四語。今此經中加不誑語也。無著云。此何所顯示。欲令信如來故能忍。於中真語者為顯世諦相故。實語者為顯世諦修行有煩惱及清淨相故。於中實者此行煩惱此行清淨故。如語者為第一義諦相故。不異語者為第一義諦修行有煩惱及清淨相故。說此真語也。此意總云。如來三界獨尊天人師既為法界主。作五趣醫脫履在家之上飾。棄捨輪王之大祚。道成正覺所欲皆成。既不規名利。復不求安樂。何忽有妄語乎。

須菩提如來所得法此法無實無虛。

述曰。此第二遣外執也。如來所得法者謂所證理。無實者謂不可如言而取實。無虛者亦不可離言而別求。由不虛故依佛教修學。由不實故離妄想而證真也。謂凡夫妄想所執無有故不實。如來無妄想說故不虛也。

須菩提若菩薩心住於法而行布施如人入闇則無所見若菩薩心不住法而行布施如人有目日光明照見種種色。

述曰。世親釋云此破第三疑也。謂有疑曰。若聖人以無為真如得名。彼真如一切時處有。云何不住心。得佛菩提則非不住。若一切時處實有真如。何故有人能得有不得者。為斷此疑故說入闇等喻。於中有二。初明住事為生死因。次彰不住為出世業。此初也。偈云。時及處實有。而不得真如。無智以住法。餘者有智得。此意云。真雖一切時處實有。由無智以心住法故不解出離。猶如入闇不知我何所趣。而不得之得者翻此說。無著釋云。此為顯示第三乏受用苦忍因緣對治也。

須菩提當來之世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能於此經受持讀誦則為如來以佛智慧悉知是人悉見是人皆得成就無量無邊功德。

述曰。世親云就第三段第四校量中。上來別破三疑竟。自下第二正校量中。初校勝劣次以要言之下釋所以。前中有二。初明行三種行功德至多。次舉事校量。此初也。三種行謂一者受二者持三讀誦。無著云。自下第十四為離寂靜味即十二離障中第十為離闕少智資糧故。謂有耽禪定不肯聽聞而修智慧。為闕少智資糧。今令受持讀誦發

生智慧故方得菩提。定是福門故但能助道也。就此之中文有其五。謂顯示與法相應有五種勝功德。一者如來憶念親近。如經受持讀誦修行則為如來以佛智慧等。二者攝福德。如經皆得成就無量無邊功德聚等。三者讚歎法及修行。如經以要言之是經有不可思議等。四者天等供養。如經在在處處若有此經等。五者滅罪。如經受持讀誦此經為人輕賤乃至當得等故。此則初文也。謂要受持讀誦此經者。是正報菩提之因真法供養。所有世間財寶供養如來所不能及。由如是故如來恒以佛智悉知是人。恒以佛眼悉見是人。親近憶念是人也。

須菩提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初日分以恒河沙等身布施中日分復以恒河沙等身布施後日分亦以恒河沙等身布施如是無量百千萬億劫以身布施若復有人聞此經典信心不逆其福勝彼何況書寫受持讀誦為人解說。

述曰。世親釋云此舉事校量也。於中初明施命至多。次顯信經福勝。日以三時捨身者假設有斯也。信心不逆者。謂若有人聞此經典。雖未能受持讀誦。但生淨信隨喜功德比前其福過彼。何以故然也。謂於生死中雖捨身命。終無能契菩提法身。一生信心雖亦未生慧解。然由信故因即聽聞生長智慧定當成佛。其福即多也。已生隨順之意故。

須菩提以要言之是經有不可思議不可稱量無邊功德如來為發大乘者說為發最上乘者說。

述曰。世親云自下釋二釋所以。中有六復次。一者示現希聞而能生信法故。謂大機能入小機不能。如經以要言之等。二者示現受持真妙法故。謂受持妙法即是荷擔菩提。如經如是人等。三者示現是人必定成就無量功德。謂此經在在處處皆可尊重。如經在在處處等。四者示現遠離一切諸障故。謂轉障。如經受持讀誦此經若為人輕賤等。五者明速證佛菩提法。如經若復有人於後末世等。六者示現成就種種勢力得大妙果故。謂明經威勢。如經善女人於後末世等。就初中有二。初彰經德大次持誦福圓。此初也。不可思議者非情思之可議。不可稱量者非語言而可稱說。為大乘者說者謂定性大乘。為最上乘者說者。謂不定性大乘。謂亦有二乘性故。謂此妙法最極難量。小乘意樂下劣不能於此經而發趣。故云為發大乘者說也。無著云。就此讚法及修行之中有三。一者讚歎教法。二嘆修行者。三若樂小法者下雙明二種。此初嘆法也。為發大乘者說等者。成前不可思議等也。

若有人能受持讀誦廣為人說如來悉知是人悉見是人皆得成就不可量不可稱無有邊不可思議功德。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明持誦福圓也。謂由此法為大乘說故。有受持等者必獲無上菩提不可思議功德。故於彼生少信者便勝捨多身命也。無著云。就此第二嘆修行之中有三。初持誦等故佛所攝受。次明此人成就勝德。後明肩負菩提重擔。此初二文也。

如是人等則為荷擔如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述曰。世親云此為第二示現受持真妙法故。於中初明大機持誦為荷菩提。次顯二乘凡夫不能聽受。此初也。謂受持之者當能證獲菩提。雖現未得後必得故故言荷擔。荷謂荷負擔謂擔揭。言受持者則為負擔得菩提故。

何以故須菩提若樂小法者著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則於此經不能聽受讀誦為人解說。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文。樂小法者謂即二乘。著我等者謂即凡夫也。無著云。此大文第三雙明前二也。

須菩提在在處處若有此經一切世間天人阿脩羅所應供養當知此處則為是塔皆應恭敬作禮圍繞以諸華香而散其處。

述曰。世親云第三在處皆可尊重也。無著云此為第四天等供養也。

復次須菩提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此經若為人輕賤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以今世人輕賤故先世罪業則為消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述曰。世親云此第四轉障也。如對法論說故。思造業有五。謂一者他所教勅。謂自無喜樂。二者他所勸請。謂俛仰而作。三者無所了知。謂嬰孩畜生之類。四者根本執著。謂知罪而作。多分出家之類。五者顛倒分別。謂不識為作。多分在家之類。前三造業未必墮地獄。後二造業定墮地獄。此後二業造已應受。由能受持讀誦此經故。轉先重業現世為人輕毀。故應墮惡道之業立即消滅也。此據中容受持之者若起增上心持誦之者罪頓消滅。亦非為人輕毀轉重令輕也。若其下劣心受持之者未必罪滅也。又釋若時報俱不定者即總消滅。報定時不定者即當來應受之者轉之現世輕受也。由如是故。雖少信受其福多前所捨身命也。無著云此為第五滅罪。於中有三。初明滅罪。次於後末世等顯示多福故。次當知是經等顯示福體及果不可測量故。前中有二。初明罪滅次我念過去等顯示威力。此初也。謂由聽聞持誦此經故。依學無分別智證二空理。二障都亡盡名真滅罪也。謂由愚癡故分別惡業罪生。若聽聞經得智慧故斷除分別。即是罪從心生還從心滅也。由持此經當得真滅罪故。於現在中亦得迴重輕受也。

須菩提我念過去無量阿僧祇劫於然燈佛前得值八百四千萬億那由他諸佛悉皆供養承事無空過者。

述曰。此依世親第五文速證佛菩提法也。於中初舉自所得福。次校他受持德。此初也阿僧祇劫者。小乘教說從一至十。十十成百。十百成千。十千成萬。十萬成億。如是六十番積數故名一阿僧祇也。今大乘准華嚴。一百二十番積數成一阿僧祇。仍萬萬為億。億億成兆等也。於燃燈佛前即謂第三僧祇已前也。第三僧祇初逢燃燈佛故。那由他者千萬數。謂在燃燈佛前逢八百四千萬億箇那由他多佛。於中二法供養承事無空過者。然此但其數不論恒沙者。謂所逢佛極少也。謂此且說隨於一地二地等中所逢諸佛。非謂前二僧祇但逢爾所佛也。且依古舊相傳說。釋迦佛於初僧祇逢五恒河沙佛。

第二僧祇逢六恒河沙佛。第三僧祇逢七恒河沙者。是則前二僧祇逢無量佛。何獨爾許耶。故知且據隨何時分逢者說也。又涅槃說。初依菩薩逢五恒沙佛。第二依六恒沙乃至第四依菩薩逢八恒沙佛。其第四依者即第十地菩薩。故知二僧祇逢無量佛也。然有宗說。初僧祇逢七萬五千佛。第二僧祇逢七萬六千佛。第三僧祇逢七萬七千佛也。無著云此顯示威力。謂遠絕高勝故名威力。於中有二。此初文也。

若復有人於後末世能受持讀誦此經所得功德於我所供養諸佛功德百分不及一千萬億分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述曰。世親釋云此第二以他受持功德而校量也。謂供養諸佛但是福門助菩提法。聽聞持誦能生慧解破裂生死故也。謂菩薩雖復餘行百千諸行。若不修習慧波羅蜜。終不能得識達道理契證真如斷除分別生死根本。是故聽聞速證菩提也。無著云此文。第二文也。

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於後末世有受持讀誦此經所得功德我若具說者或有人聞心則狂亂狐疑不信。

述曰。世親第六文也。於中初明勢力廣大聞或狐疑。次顯所得果妙非思量境。此初也。此意云。謂無始來於一切眾生所有殺盜等心行殺盜等業為怨為害。一聞一讀此經發菩提心永除怨害。於一切眾生所永無殺盜等心。與諸眾生為父為母津濟教導。恒為勝友方便。共為親眷而行孝義。示為朋友而行篤信。示為臣輔而有忠良。示為君王方便撫救。乃至示為男女或下賤等。若作長者。長者中尊如無垢稱廣說其行。當來成佛功德無窮能盡未來化有情類。如是功德廣大無邊但由聽聞而得生故。故若具說愚夫無智聞或狂疑也。言狂亂者。謂或聞經不信返生憎謗因狂亂故也。或由不信當來感得狂亂之果也。無著云此第三顯示多福也。於中亦二。初明德多難信聞或狂疑。次明福果甚深不可量測。此初也。

須菩提當知是經義不可思議果報亦不可思議。

述曰。此第二文也。謂經詮無相之義。持之者當獲菩提大果。教義既自難量。果報亦難思測也。故經說有三種物覆之即好露之即惡。謂愚癡人外道典籍及婦人也。有三種物露之即好覆之即惡。如智慧人佛法經典及日月。謂此般若未開卷時與外典無別。既開卷已或講或讀。能破眾生百千罪障能得菩提。故受持者功德甚多。縱捨多身命不可比量也。

爾時須菩提白佛言世尊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云何應住云何降伏其心。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周說也。謂上來未解發心者教令進發。未解修行者教令修行。未能伏斷諸障者教降伏竟。今此一周為已發心菩薩言我能發心乃至第三已斷障者言我能斷。由生分別故則障於菩提。分別者謂所知障正障於不住道也。謂若發心修行等時。以無分別智冥契真理。不生分別言我能然名不住道。不住生死及涅槃故。若有分

別則為非證故名為障也。故二乘有法執為涅槃所拘便即取寂。凡夫有生執為生死所縛不能出離。菩薩具大悲智故不為兩邊所拘。故名不住也。若行而有執是則為涅槃所縛。若不行而執為生死所拘名為有住。要熾然行三而不起我能之執。方得住於不住道也。或前為初機利機。後為後機鈍機也。就此之中初當宗正明。次於燃燈佛下廣釋眾疑。初中有二。初善現為問次如來為答。此初也。無著云此第十五為證道時遠離喜動故。即是離障住處中第十一為遠離自取故有此文。謂菩薩於發心修行時自見得勝處作是念。我能發心修行等。如是自取為勝言餘不是。為令遠離此取故名為遠離自取也。

佛告須菩提「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當生如是心我應滅度一切眾生滅度一切眾生已而無有一眾生實滅度者何以故須菩提若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則非菩薩。

述曰。世親云。就此佛答之中。初答其初問以例餘二舉一隅故。次釋違不住義。此初也。此意云。發心修行等本擬除病。既存我執病乃轉生。欲令雖復發心內亡其我勿念我能。修行亦然降伏例爾。故答初問餘令例知也。然此文中准前亦有四心。云我應滅度者是第一心。一切眾生者是廣大心。餘二准文詳之易了。無著釋云即此之中答前三問也。謂當生如是心者答初問。滅度一切眾生已而無有一眾生實滅度者此答第二問。謂度眾生時不生自取云我能然。要須外不作有眾生相。內不起我能執。契順真理而度有情方名修行。若菩薩有我相等者答第三問。要證人法二空之理二障乃能除方名降伏。若云我能便非契會也。

所以者何須「菩提實無有法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

述曰。世親云此釋障不住道義也。謂以無分別智內證之時。我法本空都無所有。不作我能發心之念。故言無有有法發心之者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於燃燈佛所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三菩提不。

述曰。世親云就此第二廣破眾疑有六。第一疑云。既言實無有法名為菩薩者。云何釋迦如來於燃燈佛所以華供養。及布髮掩泥如是行菩薩行耶。第二須菩提菩薩亦如是下疑云。若無菩薩者諸佛亦不成大菩提。眾生亦不入大涅槃等。若如是者為何義故菩薩發心欲令眾生入涅槃等耶。此二種疑依前當宗正明處起。下有四疑因展轉釋疑而生。至下當悉。此即為破初疑也。於中有三。一者破謗無菩薩故。謂作是念。實無有法發菩提心者是則無菩薩。云何如來燃燈佛所行菩薩行。如經言如來於燃燈佛所等。二者為除謗無諸佛故。論云若無菩薩者是誰成佛。是則諸佛亦無也。故論云若無菩薩即無諸佛。有如是謗。謂一向無諸佛也。如經言如來者即諸法如義等。三者為破謗無菩提故。論云若無諸佛者是則無菩提而可得。諸佛不得菩提也。如經如來所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是中無實無虛等。前中有三。初佛問次善現答後佛成。此初問也。無著菩薩云。此第十六為求教授故即離障住處中第十二為離無教授故也。謂前說實無有法名為菩薩者。於燃燈佛所何求耶。亦無言教而可求聞故。為離此障故有此文也。就

此之中文有其五。一者為離無教授故。如經言如來於燃燈佛所等。二者明菩提不可說。燃燈佛語不稱菩提不如言故。如經言若有法如來得等。三者釋諸法離言義。如經如來者即諸法如義等。四者有言。釋迦於燃燈佛所不得菩提。後時自得正覺。為離此取故。如經若有人言如來得菩提等。五者顯示真如不二故。如經須菩提如來所得等。前中亦有三如世親科。此初問也。世親釋意云。虛妄執是有所得。如來當於燃燈佛所發心證人法二空之理。於其所執都無所得。然於無所以得菩提也。言有法得菩提不者。謂問善現云。於真理中有法得菩提不。

不也世尊「如我解佛所說義佛於燃燈佛所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述曰。此第二答也。

佛言如是如是須「菩提實無有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述曰。此第三如來成也。於中初印可次釋成。此初也。謂真如理中無有所得亦無授記。我皆空故維摩云。若依如生得授記者如無有生。若依如滅得授記者如無有滅等也。真如現無授記故但說真理之中無有實法而可發心。非謂亦無真智能契菩提名為菩提。故於事菩提亦不無也。無著云正契真時無法可得故。言無有法而可發心。非謂事中亦無言教而可聽聞也。

須菩提若有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燃燈佛則不與我授記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釋」迦牟尼。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釋成中有二。初却顯次順成。此初也。謂若於燃燈所有法得菩提者。是則為有所得。有所得者即謂所執有。所執有故不契真如。不契真如此為凡類。如何與我授記。但由心證真如。於我法二塵都無所得。無所得故名契會真。契會真故二執都盡執既盡故得可成佛。所以燃燈與授記也。知我會真無所得故。無著云此為第二燃燈語不稱菩提。不可如言而取也。於中有二。初反釋次順成。此初也。彼意釋迦如來不於燃燈之說如言而得菩提。謂智證真無所得故。若菩提燃燈可說釋迦如言而取者。則有分別執心未契真。如何燃燈與我授記。以不如言而取得故與我記也。

以實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燃燈佛與我授記作是言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釋迦」牟尼。

述曰。此第二順成也。

何以故如來者即諸法如義。

述曰。此世親第二文為除謗無佛疑也。於中初明有法身。次遮虛說。此初也。謂有疑曰。若無菩薩無人成佛。佛亦應無。為破此疑言有法佛。由眾生妄執故以五蘊為身。智者了之速朽速壞都無有實。唯有真理常而復真如故是常不變異也。真故離妄不顛倒也。此之真理水火不能害風賊不能壞。有佛無佛其性恒然。若說不說其義不改。但凡夫妄倒故執身為身。不觀身理淪溺長久。聖者正知故不著於身。但觀真理既能契悟。生死永消妄覆都盡理明顯故名曰如來。以此即明不無佛也。無著云此第三釋離言

義也。謂何故彼法不別說耶。謂諸法之本理要而復淨智契而方真非言詮而可悟也。

若有人言「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不實語。

述曰。此遮虛說也。初遮他言次成無得。此初也。如來既真如。豈言說而稱實。故若說者是不實語。但是分別故。無著云此第四破外疑。疑云釋迦於燃燈所不得菩提後時自得。為斷此取故也。於中亦為二。初遣彼外取次自彰無得。既無有法可得。何有後自取也。故作此言名為不實。今此經中漏不實語字。餘本皆有也。

須菩提「實無有法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三菩提。

述曰。此第二文也。

須菩提「如來所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是中」無實無虛。

述曰。此世親第三文也。於中初破外疑執次舉喻彰身。前中有三。初明所得無實無虛。次顯法唯是佛得後總結成。此初也。無著云此為第五明真如不二義。於中有三。初明真如依言離言。次彰法性法唯是佛得。後總結。此初也。世親釋曰。謂有謗云如來不得菩提。為斷此疑故云如來所得菩提無實無虛也。謂如來得彼菩提故。故曰不虛。非實有為相故。故曰不實。無著釋云。不可如言而取故不實。亦非離言以求故不虛。凡夫言而虛妄故不實。諸佛說而可依故不虛。凡夫言不得故不實。寄佛語而可詮故不虛也。若離言而有求即菩提無因名為不實。要因聞教方得證故菩提有因名為不虛。若如言而取著生死無出。故不可如言即稱法。必因言方契真也。但順佛言而修後證會時自悟。

是故如來「說一切法」皆是佛法。

述曰。此第二明法唯佛得也。一切法者。謂真理萬法之本體故名為一切。皆是佛法者獨唯佛證餘不得故。

須菩提「所言一切法者即非一切法是故名一切法」。

述曰。此第三總結成也言一切法者謂佛所證法即非一切法者非餘人所得法或非分別之相法也。

須菩提譬如人身長大須菩提言世尊如來說人身長大則為非大身是名大身。

述曰。世親釋云此第二舉喻彰身也。初佛舉喻次善現順成。謂長者喻報身。餘經亦云妙。大者喻法身。此二種身由離所知煩惱二障如次得故。說人身長大者謂法報二身也。則非大身者謂非諸妄想分別身也。無著釋云。自此已下是第十七為入證道故。又即八種住處中第五為淨心住處故。謂上來十六差別四住處是信行地地前凡夫一僧祇修。此為淨心地十地菩薩修也。於中初顯示入證道時得智慧。故菩薩亦如是下明離慢。此初也。謂入地菩薩得二種智。一者攝種姓智。二者平等智。若得智得生如來家。得決定紹佛種。此為攝種姓智。謂清淨法界是佛所居名如來家。入地菩薩以無分別智於中證會。說之為生。如此菩薩決定得紹佛種故名為攝種性智。當知地前菩薩未生如來家故。雖是佛子稍疎遠故。不名紹佛種也二乘人雖亦佛子。但求自利亦非堪紹故。

攝論說聲聞人如無智婢子也。一切凡夫。雖亦佛所攝受亦所覆護等生憐愍。未發菩提心故亦非堪紹。唯入地菩薩從真法界親所生。故堪紹佛種也。論云若於此家長夜願生。既得生已便得彼身。是名妙身者謂地前菩薩為此家長夜精勤欲願故得入初地便得妙身也。平等智復有五種平等因緣。謂一者龜惡平等。謂入初地已女人身第八有三惡趣竝已捨故總皆平等也。二者法無我平等。謂得二空平等理故。三者斷相應平等。謂斷性即是所得擇滅也。與斷相應故名斷相應平等也。四者無希望心相應平等。謂見道前學觀真如。有欲希望入初地已證真法界與無希望心所證平等而相應也。五者一切菩薩證道平等。謂如百川異流同歸大海之湛。萬行雖異一入初地同證真大海也。得此平等故得為大身也。解云此得攝種姓智者名曰報身。得平等故名為法身。妙身大身如次為喻也。

須菩提「菩薩亦如是若作是言我當滅度無量眾生」則不名菩薩。

述曰。世親云此為第二段釋疑也。於中有三。一者於本宗上生疑。謂前說無有法發菩提心者。是則菩薩既無亦應無菩薩可成菩提。若無眾生者教化誰令入於涅槃。若無菩薩者誰莊嚴淨土耶。二者因此破疑而起說菩薩不見彼是眾生不見存我為菩薩等者。是則如來不見故名為無眾生等。為實無眾生等故佛不見耶。三者有疑云。向說心住顛倒。若如是福德亦是顛倒。若是顛倒何名善法。為此疑故。如經若有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等。就初有三疑。一者若無菩薩諸佛亦不成菩提。二者若無眾生亦不入涅槃。三者若無菩薩亦無嚴淨佛國土。此則釋初兩疑。於中初標次釋。此初也。此意云。若菩薩執云我得菩提有異眾生可度即不名菩薩。以有我人等故。若爾者如何能得菩提。能令眾生入涅槃耶。謂有假眾生。譬如幻人為幻人說法故。謂有五蘊和合假眾生故令得無餘涅槃。無如所執實眾生故不見有眾生而滅度也。謂有假菩薩而求證故諸佛得菩提。而無所執實菩提故亦無菩薩也。故涅槃經十三云。五陰和合稱言某甲。凡夫之人謂為實有稱言某甲。有智之人解陰無有某甲名字離陰亦無有某甲名字也。

何以故「須菩提實無有法名為菩薩是故佛說一切法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

述曰。此第二釋也。無有法名為菩薩者。謂若有其實法。皆以法成其眾生故可名菩薩。法既無有其實。亦無所成菩薩也。佛說一切法無我人等者。證真時達無我理。不見有人法二執故是為菩薩也。無著云。上來譬如人身妙大身等示入證道。此為第二明離慢。謂地前言我能修行等而障不住道。入地已去證達法界二空平等。分別我法一切都亡。永無我能之慢故云離慢也。論云若菩薩有眾生念則不得妙身大身故。於中妙身者。謂至得身成就身得畢竟轉依故。大身者一切眾生身攝身故。子云轉依者即謂所得菩提涅槃。

須菩提「若菩薩作是言我當莊嚴佛土是」不名菩薩。

述曰。世親云此破疑也。謂有疑曰。若無菩薩者不應嚴淨佛土也。於中有二。初標次釋。此初也。此意云如欲嚴淨佛土必須嚴淨自心。聽經學慧證法真理蠲除二障。

內心淨故外土亦淨。所以蠡鬻見淨舍利觀穢。但由內心有其垢淨不同。外土亦有淨穢兩異也。故若嚴淨佛土者。先除我法二執。我法分別亡故內具莊嚴外住七寶若言我當莊嚴者。是則我執未亡不名菩薩也。故論云智習唯識通也。又無垢稱云心淨故等。又云忍辱持戒等十善道等是菩薩淨土也。

何以故「如來說莊嚴佛土者即非莊嚴」是名莊嚴。

述曰。此第二釋中有二。初明無相是真莊嚴。次明達理是真菩薩。此初也。如來說莊嚴者謂無相之莊嚴。即非莊嚴者非有相之莊嚴。是名莊嚴者是真實莊嚴也。

須菩提若「菩薩通達無我法者如來說名真」是菩薩。

述曰。此第二文也。謂若菩薩達我法空證無我理。是真菩薩亦真莊嚴。若有我法本非菩薩亦非莊嚴也。無著云。自此已下皆求佛地。謂從此已下訖至經末。差別之中是第十八。住處之中是第六究竟住處。三地之中是第三佛地也。於中有六。一者國土淨具足。如經若菩薩作是言我當莊嚴等。二者無上見智具足。如經如來有肉眼不等。三者隨形好身具足。如經佛可以具足色身見不。四者相身具足。如經如來可以具足諸相見不。五者語具足。如經汝勿謂如來作是念等。六者心具足。如經頗有眾生於未來世等。此為初也。此意云。謂諸菩薩於前十地修行圓滿。斷除人法二執。成就菩提法身。名為國土淨具足。於中文科為四。一者為國土淨具足三摩鉢帝故。如經若菩薩作是言等。二者為斷彼故安立第一義。如經如來說莊嚴等。三者為二種無我故。如經若菩薩通達無我法者。四者為於彼二種無我中二種正覺故。如經如來說名真是菩薩。此等云何顯示。若言我成就即為人我取莊嚴國土者是法我取。此非菩薩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肉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肉眼。

述曰。世親云此破第二疑也。謂有疑曰。前說菩薩不見彼是眾生不見我為菩薩不見清淨佛國者。何以故。為諸法無故不見。為諸佛自不見耶。今此之文有其二。初明佛有能見故說五種眼。次如恒沙中已下明有所見。前中五眼即為五段。一一中初佛問次善現答。此初明有肉眼也。無著云自下第二為無上見智淨具足故。於中文有其三。初明為無上見淨具足故說佛有五眼。次如恒河中下明為無上智淨具足故說佛知眾生心。後若有人滿下明為福自在具足故。初中五眼為五段。如前可知也。謂外有疑。向說以無分別智內證真理是真莊嚴。於諸外相證真理時都不見故。謂佛唯有慧眼觀理無餘眼也。為釋此故說佛有五眼也。論意如此。又論云於中略說有四種眼。謂色攝第一義諦攝世諦攝。一切種一切應知攝。色攝復有二種。謂法果修果。此為五眼龜境界故。是初色攝。解云肉天二眼色根為性。謂淨色四大所造或異熟長養說名肉眼。此謂法果也。此通餘界及四禪。若修禪除擁而得者此謂修果也。唯四禪地有。謂於諸色內外兩邊裏表上下皆悉能見也。論云第一義智力故世智不顛倒轉。是故第一義諦攝在先。於中為人說法。若彼法為彼人施設。此智說名法眼者。謂要慧眼觀理故。法眼知機說法得不顛倒為人說也。此意云所詮能詮觀理觀事觀理知機如次慧法眼也。論云一切應知

中一切種無功用智說名佛眼。龍樹菩薩說約人差別。謂在凡夫名肉天眼。在二乘名慧眼。在菩薩名法眼。在如來名佛眼。此亦無妨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天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天眼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慧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慧眼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法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法眼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佛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佛眼。

述曰。此明有後四眼也釋義如上。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恒河中所有沙」佛說是沙不。

述曰。世親云。上來說如來有五眼明有能見自下明知眾生種種差別亦顯有所見謂雖無遍計所執實眾生而可度可見。非無因緣假眾生而可見也。雖無作用緣。而有功能緣可得故。謂於因果之上不見彼所執實人法不得。故名眾生及國土空。非佛無眼而不見。亦非實無眾生可見。有彼因緣顛倒虛妄假法故。就此之中文有其五。初佛問恒沙。次善現答是沙。次寄恒沙為喻問。次善現答甚多。第五佛廣成。此初也。無著云。上來為應知中證故安立見。為教彼彼眾生寂靜心故安立智者。謂以肉天眼為其前導故。而起慧法眼觀理知機為他說法故也。前說為見淨者顯證故。今說為智淨者顯教授故。謂眾生中若有貪心無貪心等。如來悉觀知而教授之令捨染進善也。言所有沙佛說是沙不者。謂於因緣沙中佛說為所執實沙不。問意如此也。

如是世尊「如來」說是沙。

述曰。此第二答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一恒河中所有沙有如是沙等恒河是諸恒河所有沙數佛世界如是」寧為多不。

述曰。此第三寄沙喻多也。謂此且舉少分。談實眾生無有邊限。非只如爾許沙也。

甚多世尊。

述曰。此第四文也。

佛告須菩提「爾所國土中所有眾生若干種心」如來悉知。

述曰。此第五如來成。於中初標次釋。此初也。若干種心者。謂六識差別顛倒心諸虛妄心皆顛倒故。以離實念故說名顛倒。離實念者。謂遠離四念處故名不住彼實智。如是等心如來悉知也。無著云若干種心者應知有二種。謂染及淨即是共欲心離欲心等。記如是等眾生心如來知故。竝教令斷惡起善名為智淨故。論云為教彼彼眾生寂靜心故安立智也。

何以故「如來說諸心皆為非心」是名為心。

述曰。此釋中初明顛倒心非真住。次顯虛妄之相。此初也。如來說諸心住者謂虛妄心。皆為非心者謂非真住心。住四念處名真住故。住真如理名真住故。是名為心者謂是虛妄顛倒心也。無著云。此智淨中說心住即非心住。如是見淨中何故不說眼則非

眼耶。以一住處故見智淨後安立第一義故初亦得成就。子云凡夫之心初妄後可成真故。於智淨中說心住非心住。佛眼一得已去圓滿足更無初後轉別異故。不說眼即非眼也。其意論文難曉也。

所以者何「須菩提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

述曰。世親云此示彼相續顛倒也。謂以過去未來故不可得。現在心虛妄分別故不可得。如是示彼心住顛倒諸識虛妄。以世觀故。無著云。過去未來已滅未生故現在者第一義故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若有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以用布施是人以是因緣」得福多不。

述曰。世親釋云此為第二段疑第三文也。謂復有疑。向說心住顛倒。若如是福德亦是顛倒若是顛倒何名善法。為斷此疑故。示現心住雖顛倒所行福德非也。以是佛智根本故。由行施時不著自身等但求無上菩提。所以功德甚多也此中初佛問。次善現答。後如來成。此初也。謂若將七寶等施。為求般若聽聞修學。當成佛故其福甚多也。無著云。此即無上見智淨中第三為福自在具足故也。謂若為般若行施等故福法成滿也。

如是世尊「此人以是因緣得福」甚多。

述曰。此第二答也。

須菩提「若福德有實如來不說得福德多以福德無故如來說」得福德多。

述曰。此第三如來成也。若福德有實者。謂說若為般若故行施。如為自體故行施。實有者佛則不說為得福多也。以三事體空行施不同著果報等行施故。如來說福多也以此准知。前以財命等施校量不及受持此經者。謂不能亡相故不求菩提故也。謂若捨身命之時。但於少少飢餓眾生有益非能廣利。若持般若者。當得成佛濟利甚多故功德勝也。若橫望言之捨身極苦。望豎說者不及持經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佛可以具足」色身見不。

述曰。世親云。上來破於本處生疑竟。自下第二有四疑。展轉釋疑故生也。此為大段第三破疑顯是展轉中第一大段也。於中文三。一者以相好身為佛疑。二者汝勿謂下疑佛有說。三者頗有眾生下疑無人信。此為初也。謂疑曰若諸佛以無為法得名。云何諸佛成就八十種好三十二相而名為佛耶。解云此於前說云如來者即諸法真如以生疑也。就此之中有二。初破於色身生疑。次破於相好生疑前中復二。初佛問次善現答。此初也。問意云法身真佛可以作報身形好而見不。又可圓光一尋等隨好色身以見法身佛不。無著云。此第三為隨形好身具足故。問意云。佛隨機故而有報化隨好之色身。真理法亦有色性無差別之好。今問法身可差別之形好以見不。為令眾生內證法身圓滿故外得形好之身具足。故有此文也。

不也世尊「如來不應以具足」色身見。

述曰。此第二答中初標次釋。此初也。

何以故「如來說具足色身即非具足色身是名」具足色身。

述曰。此釋也。如來說具足色身者。謂報化隨好之身。即非具足色身者。非是法性具足色身。是名具足色身者。是名報化身也。無著云。隨機現形有報化之形好。內證無相而有法身之好色性。由內證法性色身故。外具形好之身皆得圓滿。然形好之身即非法性之具足色身也。謂法身猶如虛空。雖無形相而於鏡中現虛渙影像。法身亦爾。雖無形相而於鏡智現報化身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可以具足」諸相見不。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破於相好生疑也。於中初問次答。此初也。問意云。可以三十二相見法身無相佛不。無著云。此第四為相身具足故。問意云。佛有三身。謂法身報化身。然報化身有三十二差別之相。法身亦有無差別法性之相。今問法身可以差別之相好以見不。

不也世尊「如來不應以具足」諸相見。

述曰。此第二答中初標也。

何以故「如來說諸相具足即非具足是名」諸相具足。

述曰。此第二釋也。世親云。如來非諸相具足者。謂差別三十二相也。即非具足者。非法身無差別相具足也。是名諸相具足者。是外形相也。無著云。法身雖無形相而有法性之相。謂理媚曰相也。於外化中亦有形相。為令眾生得此種圓滿故。謂內證真理無相之相故。而外具有相之相也。然有相之相即非無相之相。是名諸相具足也。

須菩提「汝勿謂如來作是念我當」有所說法。

述曰。世親云此第三段疑第二文也。謂有疑曰。若如來具足色身成就不可得見。若相成就不可得見。云何如來說法耶。為破此疑故也。於中初勅勿懷疑。次人言謗佛。後總結成。此初也。佛告善現云。汝勿謂法身如來作是念言我當有所說。法身佛本無有念亦無有所說故。無著云此第五為語具足故。謂化報隨機而有言說。法身幽寂無說無形。內證無言理外能為他說。為令得此故言為語具足故也。

莫作是念「何以故若人言如來有所說法即為謗佛不能解」我所說故。

述曰。此第二文也。謂若有法身有所說法者。即謗法佛也。寂寞無言故。問若爾者何故前言應化非真佛亦非說法者耶。答彼推功歸本故。要內證真說於外可能說。所以喚法身無說。是真說也問何故楞伽經云。法身說離相離言法。報身說十地法六波羅蜜法。化身說三乘法耶。准此法身亦說故。答說有二種。一者起作說謂有說說也。二者無起作說謂無說說。前是報化後即法身。彼據不說之說。此約有說之說故不相違。云何法身為不說說。謂由眾生證達理故了解一切名法身說。如聞說法而了達故名之為說也。猶如有人若語若不語令他解了名說法也。

須菩提「說法者無法可說」是名說法。

述曰。此第三結也。說法者者謂總舉說法也。無法可說者。謂真理中無有少法可說也。謂要達遍計所執空無而說。是名說法也。若執真如為實無說即非說法也。無著云。報化有說法身無說。若言法身有說如報化者。即為謗法佛也。

爾時慧命「須菩提白佛言世尊頗有眾生於未來世聞說是法」生信心不。

述曰。舍衛漏此文。世親此第三疑中第三文也。謂有疑曰。若言諸佛說者是無所說法不離於法身亦是其無。有何等人能信如是甚深法界耶。就釋此疑中。初善現問次如來答。此初也。無著云。第六心具足中復有六種。一者念處。二者正覺。三者施設大利法。四者攝取法身。五者不住生死涅槃。六者行住淨。此為初也。問意云。如來在世慈悲平等為眾生說。有能聽聞而起思念如理作意如法修行法隨法行當得成佛。如來滅後後五百歲。諸惡眾生聞說此經之時。有能生信起於思念如佛在世時不。佛答言有。為顯有眾生能思念故名為念處。

佛言須菩提「彼非眾生」非不眾生。

述曰。此第二佛答中初標次釋。此初也。彼非眾生者。謂非是闍提無佛性等眾生。非不眾生者。是聽聞般若發心成佛眾生也。無著云。彼非眾生者第一義故。非不眾生者世諦故。眾生眾生者顯示說第一義。是不共及相應故。

何以故「須菩提眾生眾生者如來說非眾生」是名眾生。

述曰。此釋也。初言眾生謂凡夫眾生。又眾生者者。謂發菩提心修行眾生也。如來說非眾生者。謂非是闍提無佛性眾生眾生是名眾生者是發心眾生也。此上意云此經典生信心者。即是發心修行成佛眾生。非是無性眾生也。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無所得耶。

述曰。世親云此大段中破第四疑也。即是第二展轉釋中第二疑也。於中曲有二疑。此初也。謂有疑曰。若如來不得一法名無上正等正覺者。云何離於上上證轉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就此文中有二。初善現問次如來即廣辨其義。此初也。為無所得耶者。謂耶是問詞。不是不定詞也。直問佛云。如來無所得耶。所以佛即印之。若不定為問云為得不得耶者。佛如何即印耶。故今問意云。真如理中佛得無上菩提不。無著云。此是心具足中第二為正覺故。即謂能證所證觀照實相也。故解深密云。菩提菩提斷俱名為菩提。大智度云。說智及智處俱名為般若也。謂此為令眾生斷除二障得二菩提而有此文。故言為正覺故也。於中文有其五。初顯示阿耨多羅語。謂無上覺即是法身菩提也。次已下顯示三藐三菩提。謂正覺即是報身菩提也。以無我人下雙成上二。前中初問次印。此初也。

佛言如是如是「須菩提我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乃至無有少法可得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三菩提。

述曰。此第二印問恆真也。謂真理之中無如所執少有所得名為菩提也。

復次須菩提「是法平等無有高下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述曰。世親云此為第三廣辨其義也。於中有三。初明不增減。次顯無差別。後修一切善下彰方便滿足。此初也。是法平等者。謂真如理無增減故。無有高下者。謂有為法有取捨。菩薩於十地中得勝無漏而捨劣故。無為無勝劣可取捨故言無高下也。無著云。此顯示三藐三菩提。即謂正遍知也。是法平等者。謂一切諸佛共得菩提。智無勝劣故也。無高下者。謂一切諸佛起化身。各類共等乃至壽命亦等也。子云平等者謂法身高下者約報化。謂一切佛報身報身等化身亦爾也。

以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顯無差別也。謂一切諸佛法無我法執故。法身平等無有差別若勝若劣也。無著云。自下雙成上二。初成上阿耨多羅法身菩提。次成上三藐三菩提報身菩提。此初可知也。

修一切善「法則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述曰。世親云此第三彰方便滿足也。於中初正顯次結成。此初也。謂要近善知識聽聞計念如法修習法隨法行善根滿足故契證真理。名為成就阿耨菩提也。無著云。此成上三藐三菩提也。於中初正成次結釋。此初也。謂前言無我等除其有執也。今言修善者破其空執也。我人空故須遣自妄心。依圓有故須存其善法。所以唯學有以非空。妄想以之而更長。唯學空而非有。真智無因而不生。滅妄想於空門。起真心於有府。有空雙觀方成中道也。

須菩提「所言善法者如來說即非善法」是名善法。

述曰。此第二文也。所言善法者者。謂求菩提善法或無漏法順無漏法也。說非善法者。非是有漏生滅惡善法也。是名善法者是出世善也。

須菩提「若三千大千世界中所有諸須彌山王如是等七寶聚有人」持用布施。

述曰。世親云自下破第二子段疑。謂有疑曰。若一切善法滿足得菩提者。則所說法不能得大菩提。何以故。以所說法無記法故謂此意云。其能詮教有名句文。體是無記。如何聽聞而生善耶。此是小乘人疑也。就破此疑中。初舉功德次以受持校量。此初也。無著云。此即心具足中第三為施設大利法故。於中有二。初明大利法。次汝等勿謂下彰所利生。初中先舉財施。次以受持校量顯於福利。此初也。

若人以此「般若波羅蜜經乃至四句偈等受持讀誦為他人說於前福德百分不及一百千萬億分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以受持校量也。此經稍略。餘本不同此也。世親云。此法雖言無記而能得菩提。以遠離所說法不能得大菩提故。此法能為菩提因故。又言無記者不然。汝法是無記。我法是善故。此就彼宗釋。佛語是善也。又大乘義一得佛已。聲及名句竝是善。是故一受持時即為菩提廣大因故。勝餘無量珍寶布施也。此正破前疑

。百分不及一等者。論家有四種校量勝。謂一者數勝。二者力勝。三者無相似勝。四者因勝。解云數勝者謂以數校量。謂小乘有六十二數。華嚴有一百二十番數。此方有十五故。謂一十百千萬等如是諸數校量者。於生死果報悉可得知。若受持此經當得成佛所有功德非此數等之所校量。故云數勝也。力勝者名為情計勝。謂布施等所獲世間人天善果情計可知。今此受持之因情計所不計度也。不相似勝者謂喻勝也。世間福果喻可能喻。受持之因所得勝果無喻以可喻也。因勝者謂時勝。世間福果可以時限校量多少。此所得果盡未來際無時分限不可校量也。如論四名。當人立數計喻時等名也。無著意可知也。以此校量受持既多即是施設大利法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汝等勿謂如來作是念我」當度眾生。

述曰。世親云此即曲文中第三段疑也。即是展轉中第三段疑。於中曲有四。至文當悉。此即初也。謂有疑曰。若是法平等無有高下者。云何如來名為度眾生耶。就破此疑中。初勸彼除疑。次廣成自義。此初也。謂報化二身隨機利物有高有下。可有思念當度眾生。謂慈悲本願緣故。法身真理湛寂無思。如何有念當度生耶。但起智作證即名為度故。又化身隨現可示度生之思念。報體久無分別之思。如何起念。如末尼珠隨求雨故。又凡夫執由遣而念我當度。諸佛分別永亡。當度之思不有。但隨所化應機示念也。如是故重汝無作念也。又真理之中都無所得。亦無眾生當可度也。無著云。此為第二明所度眾生。科釋其文大意無別也。

須菩提「莫作是念何以故實無有眾生」如來度者。

述曰。此第二成自義中。初慰喻其心示實道理。次成無實度說假我非真。此初也。謂真理中無有眾生如來可度。隨於外化可度假生也。

若有眾生「如來度者如來則有我人眾生」壽者。

述曰。此第二文也於中初成無實度。次說我非真。此初也。謂如來若說實有眾生實可度者。是則我執未亡。不名為佛也。

須菩提「如來說有我者則非有我而凡夫之人以」為有我。

述曰。此第二說我非真中。初說我非真凡夫妄取。次明凡亦非實但假施言。此初也。如來說有我者。謂因緣和合而假說之。則非有我者非實執之我也。凡夫以為有我者所執取故。此意云。如來說有我者。為除無我怖故。所以初修習必依於我。後漸契真我相自遣。若言無我唯欲造修。我即空故。

須菩提「凡夫者如來說」則非凡夫。

述曰。此第二明凡亦非實但假施言也。謂於貪嗔未亡之類假名凡夫。非如其言即實凡夫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可以三十二相」觀如來不。

述曰。世親云此即展轉疑中第三段疑也。於中曲有三段。此即為初文也。謂有疑曰。雖相成就不可得見如來。以非彼體。以如來法身為體。而如來法身以見相成就。

比知則知如來法身為福相成就。此疑意云。報化二身即以法身為體。其外報化身既有相好。以外比知內法身亦應有其相好也。如觀人面即知心事故。就此之中文有其五。一者如來問。二善現不正答。三如來却質。四善現正答。五舉頌以成。此初也。問意云。可於報化身三十二相觀法身如來。不無著云。此即心具足中第四為攝取法身故。謂欲令諸眾生內觀真理清淨法身外自具其形相。不可以其形相而觀法身如來。就此之中文有三。初問答略顯。次舉頌廣成。後釋外意難。前中有四。如文可知。然准餘本無善現不正答。亦無如來却質之文。

須菩提言「如是如是以三十二相觀如來佛言須菩提若以三十二相觀如來者轉輪聖王則是如來須菩提白佛言世尊如我解佛所說義不應以三十二相」觀如來。

述曰。義可知也。

爾時世尊「而說偈言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彼如來妙體即法身諸佛法體不可見」彼識不能知。

述曰。此舉二頌以成前義。於中初偈顯不應以色聲以觀法身如來。若取色聲不契真理。是行邪道不見法佛故。次偈明法身妙體超尋思故凡夫不可見。亦非分別之識所能知故。涅槃云。依法不依人。依了義不依不了義。依義不依語。依智不依識也。無著云。初偈顯示如所不應見。不可見故。次偈顯示不應見及不能見因緣。云何不可見。諸見世諦故。何因緣故不可見。以彼法真如相故。非言說而知。唯自證故。如是等說如論。

須菩提「汝若作是念如來不以具足相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述曰。世親云此第三段釋展轉疑中。曲文第二疑也。謂有疑曰。若不依福德得大菩提。如是諸菩薩則失福德及果報也。此疑意云可說如須彌山王七寶有人持用布施。不及人受持此經至四句者。是則福德不得大菩提果。准此即福德空果報亦空則法斷滅。是則佛相好身亦無。唯有法身空理也。就斷此疑之中有三。初顯相好非無。次汝若作是念下明因果不失。後若菩薩以滿下校量功德。前中有二。初述彼疑心。次勸勿邪念。此初也。述彼疑云。既以法為佛。是則無報化形相身也。無著云。此即為攝取法身中第三文釋外疑難也。論云若爾如來雖不應以相具足見。應具足為因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離此著故。明相具足體非菩提。亦不以相具足為因也。以相是色性故。於中有二。初逆招彼心。次勸令除念。此初。謂述彼念言。法身如來以具足相為因故得。應除不字。檢能斷及婆伽婆文竝無不字也。

須菩提莫「作是念如來不以具足相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述曰。第二文也。世親云。汝莫作是念。如來不以具足相得菩提。以報身化身具足相得故。無著云。莫作是念者。勸令勿生前念以相為因而得法身。何以故。如來不以具足相為因得菩提故。故論云。以相是色性故。謂要以智為因方得菩提。非用相也。相是色故。

須菩提「汝若作是念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說」諸法斷滅相。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明因果不失也。於中初述彼心。次勸勿念。後釋所以。此初也。謂有念曰不依福德得大菩提者。是則福德無果報亦無。若爾發菩提心者便說諸法斷滅也。以無福德因及果故。

莫作是念。

述曰。此第二勸勿念也。

何以故「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於法不說」斷滅相。

述曰。此第三釋所以也。謂諸菩薩知因知果去離斷常。但無所執實福德因及果。非無因緣假因果也。但遮作用緣。非無功能緣故。無著云。自下明心具足中。第五為不住生死涅槃故。於中有二。初明不捨生死。次若菩薩以滿下明不捨涅槃。上來初文竟。謂不捨生死故不住涅槃也。不捨涅槃故不住生死。為令得此故有此文。於法不說斷滅者。謂發心菩薩知因說果去離斷常故不說斷滅也。謂雖得涅槃還住生死然不令斷生死。若斷滅生死者即同二乘住涅槃故。以此故名不說斷滅相也。

須菩提「若菩薩以滿恒河沙等世界七寶」持用布施。

述曰。世親云此第三功德校量也。於中初正校量次釋所以。前中初舉施次以福校量。此初也。無著云。此第二明不捨涅槃也。

若復有人「知一切法無我得成於忍此菩薩勝前菩薩」所得功德。

述曰。此第二以福校量也。謂因了達二我空故而得於忍。其福過彼所施功德也。得成忍者忍有三種。一者本性無生忍。謂觀遍計所執人法二相本無體故。二者自然無生忍。觀依他假因緣非自然生故。三者惑苦無生忍。觀於真如惑苦本不生故。

須菩提「以諸菩薩」不受福德故。

述曰。此第二釋所以之中。初佛略標釋。次善現問。後佛答。此初也。不受福德故者。謂菩薩所行福德不著自體等故。但希出世故云不受也。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云何菩薩」不受福德。

述曰。此第二善現問也。

須菩提菩薩所作福德不應貪著是故說。不受福德。

述曰。此第三佛答也。以不貪著自體等而行福德故名為不受也。

須菩提「若有人言如來若來若去若坐若臥是人不解我所說義何以故如來者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故」名如來。

述曰。世親云此第三大段中曲文第三釋疑也。謂有疑曰。若諸菩薩不受彼果報。云何諸菩薩福德眾生受用。此意如釋迦佛捨第五分壽留福德與未來眾生。故知菩薩亦受福德。如何言不受耶。如是等菩薩受福德無量故。就釋此疑中有四。初明報化外利物故亦受福德。法身無去來故無受福德。次碎為微塵下明法身一化身有多。次若人言佛說我等下明我法無實。次若有人以滿下明化身有無盡福。此初也。若來者謂成道來

。若去者入滅去。若坐者說法利益時。若臥者謂唱滅相。化身有此而法身無。故云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也。如天上月影現水中。水清即現水濁便隱。月體本無來去。由水致有生滅。法身本湛寂由心故見去來也。子云法身本無來。由眾生向佛故見來。此即不來來。猶如趕遠質以臨臺睇影顏而府己也。法身本無滅。眾生厭佛故不去之中而見去。猶如汎駛舟而東邁矚凝沼而西流。此即不去去也。無著云。此心具足中第六為行住淨故。於中復有三種。一者威儀行住。二者破名色身自在行住。三者不染行住。此初也。謂化身有威儀行住等。法身無此也。行者即謂去來。住者即謂坐臥也。法身無有威儀故云無去來等。

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以三千大千世界碎為微塵於意云何是微塵眾寧」為多不

。

述曰。世親云此第二明法身一化身多也。於中有二。初以微塵為喻。次以世界為喻。前中初佛問次善現答。此初也。然此喻中含其二意。一者聚塵為界喻。如攝指成拳。二者散界為塵喻。如開拳作指。初名聚喻次名開喻。若聚喻者。塵喻煩惱多。聚塵成一世界。喻斷多煩惱成一法身也。若開喻者。世界喻法身。散界作多塵。如依一法身起無量化身也。今問多不挾此二意也。無著云。此為第二破名色身自在行住。於中有二。初明二種方便。次若人言下明入相應三昧不分別。前中有二。初明破色身方便。次明破名身方便。前中初明細末方便。次明無所見方便。前中復二。初問次答。此初也。謂以世界漸次析至於極微。是多不。

「甚多」世尊「何以故若是微塵眾實有者佛則不說是微塵眾所以者何佛說微塵眾則非微塵眾是名」微塵眾。

述曰。此第二也。世親云但寄微塵為喻。非如言而有實如衛世師等所執微塵也。佛說微塵眾者。謂寄微塵以喻化身也。則非微塵者。非如外道等所執實微塵也。無著云。但破一合執故。觀解分析至不可析假說微塵。非實有也。

世尊如來所說「三千大千世界則非世界」是名世界。

述曰。此第二以世界喻法身也。於中有二。初標次釋。此初也。如來說世界者。謂寄世界為喻也。則非世界者。非如外道等執以眾多實極微成實世界也。彼執兩兩極微生第三。如是等故。無著云此破名身方便也。世界者謂眾生世間也。彼唯名身得名也。

何以故「若世界實有者則」是一合相。

述曰。此第二釋中。初却質。次說非。後明執實。此初也。謂若如其所執有世界者。即非是執。是正見故非虛妄也。以無實執實故一合相也。一合相者謂我執。謂執一身總聚五蘊以為我。故名一合相也。

如來說一合相則「非一合相是」名一合相。

述曰。此第二說非也。謂佛但於假蘊因緣和合之上假說一合。非則如其所執一合相也。則非一合相者非是所執一合相也。但假說一合既非。即明世界亦非有實也。

一合相者「則是不可說但凡夫之人」貪著其事。

述曰。此第三明執實也。謂如來假說一合相。凡夫於中起執為實也。

須菩提「若人言佛說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須菩提於意云何是人解我」所說義不

。

述曰。世親云第三明法我無實。於中有二。初明無我。次發阿耨多羅下明無法。前中初佛敘其外疑問其解不。次善現懸解答明不閑。此初也。謂小乘人等說言必有體。心不緣無。言有體故佛說我見等。明有我實心不緣無故。所執之義必成其有令能彼言故云若有人言也。無著云。此下第二明入相應三昧不分別。於中初明如所不分別為入之方便。次發菩提心下明何人何法不分別。前中初問次答。此初也。

不也世尊是人不解「如來所說義何以故世尊說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即非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是名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

述曰。此第二答也。謂於諸法本無我法。眾生妄情執為實有。佛為破彼執故。隨其情說其解而說為我法。非謂言詮即有實體。縱令心取何廢無真。大乘之義緣無得生心。言詮不稱實故。謂世尊隨情逐解假說我人。非如其執即實有體。故云即非我見人見等也。是名我見等者謂如來假說也。

須菩提「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於一切法應如是知如是見如是信解」不生法相。

述曰。此第二明無法也。於中初勸知見次總結之。此初也。謂若發心者證真如時不見所執法相名為正智也。無著云。發菩提心者顯示何人是無分別也。於一切法者顯示於何法不分別。應如是知見等者。顯示增上心增上智故於無分別中知見勝解。於中若智依止奢摩他故知。依止毘鉢舍那故見。此二依止三摩提故。勝解以自在故。解內攀緣影像。彼名勝解。謂知與見但是一。無分別智與意相應。今言依止觀為別者。據前加行而說也。謂前欲修止故發智名之為知。欲修觀故生智名之為見也。

須菩提「所言法相者如來說即非法相」是名法相。

述曰。此總結也。所言法相者者謂假說法相也。即非法相者非是實執之法相也。

須菩提「若有人以滿無量阿僧祇世界七寶持用布施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發菩薩心者持於此經乃至四句偈等受持讀誦為人演說」其福勝彼。

述曰。世親云此為第四子段中第四文也。於中初福校量。次明離相而說。此初也。謂法身不受福德其化身福德無盡也。以化身福德無盡故能為人說。故發心成佛者受持及為人演。其福勝以七寶布施也。

云何為「人演說不取於相」如如不動。

述曰。此明離相而說也。謂化身說法不取於相而說。已無分別執故不言我是化身等。是故得福多也。如如不動者。謂下一如字是真如。上一如字是比喻。謂化身說法之時不取有為相。猶如真如湛寂不動也。無著云。此段文下即是第六行淨住中第三為不染行住故。彼不染復有二種。一者說法不染。即上來所陳受持演說此經福勝七寶布施也。謂有大利益故決定意應演說而無所染也。二者流轉不染。謂說九喻。此顯示不可言說故。不演說彼法有可說體。應如是演說。若異此者則為染說。以顛倒義故。又如是說時不求信敬等亦為無染說也。

何以故「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

述曰。世親云此釋展轉疑中大文第四也。謂有疑曰。若諸佛如來常為眾生說法。云何如來入涅槃。為破此疑故立九喻。如玄記說。無著云。此即第二為流轉不染故。

佛說是經「已長老須菩提及諸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一切世間天人阿脩羅閻佛所說皆大歡喜」信受奉行。

述曰。此第三大段喜悟修行分也。

金剛般若經贊述卷下終